

## (六)第 6 次會議紀錄

### 甲、發 言 紀 錄

#### 立法院第 7 屆第 6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全體委員會議第 6 次會議（秘密會議）紀錄

時 間 99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2 分

地 點 紅樓 301 室

主 席 廖委員婉汝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秘密會議）議事錄。（以下密，略）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今日會議採報告秘密、詢答公開方式進行，現在清場。

（清場）

主席：現在進行討論事項。

### 討 論 事 項

#### 審查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國家安全局主管收支部分。（含公開 及機密預算部分）

主席：現在先請國家安全局蔡局長報告。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今天大院審議本局 100 年度預算案，承邀說明，至感榮幸。本局預算區分「公開」與「機密」兩部分，現謹就 100 年度「公開」預算部分，區分「99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100 年度施政重點」及「10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等三部分，簡要報告。

#### 壹、99 年度已過期間（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預算執行情形

本局 99 年度法定公開預算數計 9 億 2,548 萬 1 千元，截至 9 月 30 日止，分配數 6 億 2,477 萬 3 千元，佔預算總額 67.51%，執行數 5 億 6,823 萬 9,864 元，執行率 90.95%，各項施政均能按計畫進度執行。

#### 貳、100 年度施政重點

##### 一、完善情報、特勤行政工作

（一）規劃組織再造提升行政效能：協調立法院、行政院及考試院等機關，推動本局組織法研修工作，期於「編制穩定」、「運用彈性」原則下，將本局法定編制員額做最合理之配置與運用

，以充分支援情報及特勤相關工作，有效提升本局人力資源管理效能。

(二)完善財產管理作為：加速行政管理工作資訊化，建立財產設備使用期限、房舍與車輛保養維護等各類完整資料庫，並透過聯合編組現地查證作為，查核列管財產設備妥善率，適時辦理維保與汰換，以有效支援情報、特勤工作之遂行。

(三)精進公文書處理暨檔管作業：提昇公文書暨檔案管理系統功能，強化公文書系統安全管控機制，並朝公文書「電子化、無紙化」之目標邁進；另為符檔案法、國家機密保護法及政府資訊公開法之施行，分批辦理本局掌管 90 年以前之檔案清理作業。

(四)營造優質、安全辦公環境：因應情報、特勤工作需要，辦理科技中心南園營區圍牆與周邊設施及機房整建工程、營區監控與通聯系統功能整合暨各營區辦公房舍各項設施修繕事項，以提升同仁工作效能，確保營區整體安全。

## 二、精進人才教育訓練工作

(一)推動三級班隊積分制措施：針對中階、高階、戰略等三級班隊教育，依「國家安全局三級班隊學習護照認證實施計畫」，採在職訓練與駐班訓練課程混成學習方式辦理召訓，有效縮短訓練時間，節約訓練人力及預算成本，並兼顧實務與理論操作，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二)建置終身學習管理機制：為營造豐富、多元學習環境，建構情報人員具備多元化、前瞻性之核心能力，訂定「國家安全局推動終身學習實施計畫」，作為管理同仁各類終身學習時數及學習資訊之機制。

## 三、確保資訊安全

(一)強化資安維管工作：持續強化連外網際網路整體安全防護、控管及稽核，並致力資訊安全技術研發及推展，擴增自主檢測、研發與鑑識能量，掌握國安情報體系資通安全事件追查與分析工作，提供防制與研處作為之即時資訊，降低資安潛存風險。

(二)厚植應用系統自主開發能量：結合資訊技術發展趨勢與任務需求，滿足情報工作隱密、彈性需要，將持續提升應用系統及資料庫自主開發能量，掌握資訊應用核心技術，以提升情戰、情研與情蒐工作效能，有效達到系統「自建、自維、自管」之目標。

## 四、強化經費管控作業

前瞻國家安全情報、特勤工作政策構想，結合年度施政方針，廣續推辦 102 至 105 年度中程財力規劃、101 年度概(預)算案，並按月檢討預算執行情形，定期對各單位實施內部審核及不定期現金突擊檢查；另將以國家現行法令為依循，審度情報、特勤工作機敏特性，完善經費審查程序，俾支援維護國家安全情報、特勤工作開展。

## 五、綿密政風督察工作

(一)加強法紀宣導落實人員安全查核：運用本局電腦網頁公告系統，宣導各項政風法令及案例，強化同仁守法重紀觀念，落實各級人員安全查核，期藉縝密清查過濾作為，有效防制不法滲透，確維內部純淨安全。

(二)提升購案監辦效能：針對各項採購案件，嚴格落實審監工作，確保本局採購品質，並結合訪商作為，杜絕不法廠商競標，提昇採購效能，以貫徹採購興利防弊之目標。

(三)落實反情報安全機制：為提高本局人員反情報警覺，防範遭外國或敵對勢力接觸、吸收

##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運用，將建立「內部安全工作會報」機制及推動反滲透事項陳報、歸詢作業，以強化本局內部安全網，有效維護反滲透安全管制。

### 六、落實法制作業

秉持「情報國家化、情報工作法制化」原則，突破人員進用與工作推展瓶頸，將進行情報通訊監察專法暨「國家安全人員人事條例」草案研究、持續推動「特種勤務條例（草案）」立法工作、檢審修正「國家情報工作法」及相關法令，俾強化對整體國家安全情報工作之統合與執行。

### 叁、100 年度公開預算編列情形

本局 100 年度公開預算，歲入部分編列 251 萬 3 千元，歲出部分編列 10 億 4,126 萬 8 千元，說明如下：

一、歲入部分：編列 251 萬 3 千元，包括：

- (一)罰款及賠償收入 48 萬元。
- (二)規費收入 135 萬 6 千元。
- (三)財產收入 52 萬 7 千元。
- (四)其他收入 15 萬元。

二、歲出部分：編列 10 億 4,126 萬 8 千元，區分「一般行政」、「一般建築及設備」二個業務計畫，預算編列情形重點說明如下：

(一)一般行政：8 億 4,749 萬元，包括：

1. 特勤人員維持經費：編列 3 億 9,614 萬 5 千元，係為特勤中心軍文職人員（預算員額 272 人）法定待遇、特勤職務加給等項人員維持經費。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 4 億 506 萬 4 千元，主要為辦理情報、特勤行政庶務所需各項維持經費。
3. 教育訓練：編列 4,628 萬 1 千元，主要為辦理語文培訓、各級班隊教育，以及情報、特勤專業訓練等相當經費。

(二)一般建築及設備：1 億 9,377 萬 8 千元，包括：

1. 南園營區工程整體經費 1,625 萬元。
2. 電訊裝備、高階影像處理工作站購置經費 6,127 萬 5 千元。
3. 第十三任總統、副總統選舉任務、警衛室特勤隨扈車輛汰購經費 8,988 萬 6 千元。
4. 第十三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安維任務編組通（資）訊、安全防護及偵檢裝備購置經費 2,636 萬 7 千元。

### 肆、結語

本局 100 年度預算案各項經費係依行政院核列數額秉摶節原則妥慎編列，並依大院去年預算審議決議事項，持續檢討機密預算無涉機敏性之工作項目，移列公開預算編列，鑑於政府財政困難，未來將以更積極態度審慎運用有限資源，推展各項情報及特勤工作，以確保國家安全與利益。

以上為本局 100 年度公開預算施政計畫重點及收支預算案主要說明，至於有關各業務計畫預

算編列情形，請參閱所附 100 年度歲入、歲出預算表。敬盼 大院各位委員惠予支持、協助與指教。

接著報告「機密」預算部分。（以下密，略）

主席：現在改開公開會議，開始進行詢答，每位委員發言時間為 6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

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覺得馬政府對於國安這方面比較不重視。請問蔡局長，你認為國安局現在的士氣怎麼樣？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我覺得國安工作有一個基本的特性，就是「顯不能彰，諛不能辯」。就我個人在國安局工作三十多年來講，我們始終維持一個良好的士氣。

彭委員紹瑾：現在士氣還不錯嗎？

蔡局長得勝：不錯。

彭委員紹瑾：我覺得有點問題。

蔡局長得勝：應該不會。

彭委員紹瑾：一方面是資訊一直在變化，不知道我們是不是趕得上；另一方面，政府的政策方面有一點問題。今年來台灣的人數大概有多少人？

蔡局長得勝：有 130 萬人次。

彭委員紹瑾：我不是指全部，就今年 1 月到 9 月。

蔡局長得勝：對，就今年，大概 120 多萬人次。

彭委員紹瑾：包括觀光人士嗎？

蔡局長得勝：對，都包括在內。

彭委員紹瑾：專業和商務的部分呢？

蔡局長得勝：大概有 20 幾萬人次。

彭委員紹瑾：對這些人士，你們有在進行瞭解以掌握情資嗎？

蔡局長得勝：有。

彭委員紹瑾：有這麼多人來，對我們國家的安全相當危險，他們是真的來做生意，或是進行專業訪問，或是來打工，抑或是來蒐集情報，這都有可能，你認為這些人都有在你們的控制範圍內嗎？

蔡局長得勝：基本上，對於任何一位大陸人士來台，我們事先都會有一個審核機制，審核之後，他到各地方的活動都會有監控的機制。

彭委員紹瑾：由這次羅姓人士的事件來看，你們還是有漏洞。

蔡局長得勝：他是敵諜被吸收的。

彭委員紹瑾：對啊！那就是漏洞，像這樣的情況，你們又祭出重賞的方式，請問你們要怎麼重賞？

蔡局長得勝：委員那個不是，那是因為情報工作法通過以後……

彭委員紹瑾：是用組織佈建，或是團隊工作好就給與獎金？

蔡局長得勝：都包含在內。

彭委員紹瑾：你根據的法源是什麼？

蔡局長得勝：情報工作法。

彭委員紹瑾：是獎勵辦法，它是行政命令嗎？

蔡局長得勝：是根據情報工作法第二十七條的規定。

彭委員紹瑾：不管是執政黨或是在野黨的立法委員，如果不是核心人物的話，我們這些立法委員都不知道你們在搞什麼，到底做得好不好，我們也不清楚。只有幾個核心人物知道，因為有一些是機密資料，例如你們的獎金編列多少預算，在公開部分，你們好像只編 1 億多元，實際上不可能只有這樣，但是到底編列多少，我們並不清楚。

至於人事費，你們公開的部分編列 8 億多元，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公開的部分編列 4 億多元。

彭委員紹瑾：可是加起來不止，可能有 20 幾億。

蔡局長得勝：對。

彭委員紹瑾：這樣我們實在不能瞭解，所以我們從精神上跟你們講，不管由誰執政，國安工作都非常重要，但是我覺得馬政府對國安這方面不太重視，例如飛彈的問題，現在到底是年年增加，還是年年減少？

蔡局長得勝：應該是年年增加。

彭委員紹瑾：如果是這樣，這次連胡會時，連戰應該大聲告訴胡錦濤要撤除飛彈，他都不敢講。你認為他是不是應該趁這個機會講一下？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其實撤飛彈沒有多大意義，因為他們現在的飛彈幾乎都是車載，隨時可以移來移去，要銷毀才有意義。

彭委員紹瑾：還是要撤，這樣才有象徵的意義。

蔡局長得勝：對啦！是有政治意義。

彭委員紹瑾：不然台灣就是在鐵蹄之下被恐嚇，怎麼會沒有意義？當然有意義，否則為什麼大家每天都在講？像這次馬英九先生接受訪問，他針對劉曉波的事件也不敢講，而連戰先生也不敢講，到目前為止，所有獲得諾貝爾和平獎被關的人只有劉曉波一個嘛！

蔡局長得勝：針對劉曉波事件有反映的有 12 個國家，我們是公開呼籲中共釋放劉曉波的國家，其實我們有反映。

彭委員紹瑾：最近都沒有提了嘛！

蔡局長得勝：有啦！有反映。

彭委員紹瑾：最近翁山蘇姬被釋放出來了，但是她一出來就要求對話，馬上顯現她反對黨的個性。

本席認為，人權這方面是非常重要的事，政府應該表示我們的態度，你們做國安工作的人也應該向政府提出建議。

蔡局長得勝：會。

彭委員紹瑾：可以和緩一下民主人權的價值。我看你們編列許多預算，包括明年總統的選舉，請問總統選舉是明年幾月？

蔡局長得勝：後年啦！

彭委員紹瑾：可是明年就開始要動了嘛！

蔡局長得勝：因為我們買的設備和人員訓練……

彭委員紹瑾：所謂「選舉」不止是投票，投票和選舉兩回事，選舉的提名是幾月，你知道嗎？

蔡局長得勝：7月。

彭委員紹瑾：你們幾月開始動？

蔡局長得勝：我們明年下半年就要完成人員的訓練和裝備的採購。

彭委員紹瑾：這樣講，明年是半年之後才開始動啊！

蔡局長得勝：我們現在就要開始規劃了。

彭委員紹瑾：可是你們明年購買那麼多設備，我覺得政府機關應該先看現有的設備有多少，再來採購。如果要保護新元首，那也應該在他上任之後才來購置，因為新總統想要買什麼車，你們並不知道。

蔡局長得勝：委員如果有興趣，我可以當面向委員報告。

彭委員紹瑾：不是有興趣，我是要問你……

蔡局長得勝：我們是最簡要、最節約、最有效率的安排。

彭委員紹瑾：其實開始初選就熱起來了，那應該是5、6月的事，至於提名可能要到10月才會正式提名，但是你們明年的預算就編列那麼多經費購買車輛。

蔡局長得勝：我們也是要到那時候買，才能夠用啊！經費一定要提早編列。

彭委員紹瑾：不是，你們現在有300輛車子在那裡，你們不用，又要買4、50輛車。

蔡局長得勝：其實我們現在裝備的使用已經達到最高效率了，沒有閒置的。

彭委員紹瑾：不要再討論這個問題了。我要提醒你在人權和情報方面要做得確實一點。

蔡局長得勝：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蔡委員煌瑯發言。

蔡委員煌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局長，你們每年編列的教育訓練，今年編列訓練高階情報幹部的經費就有4,000多萬元，我認為編列這筆教育訓練經費應該是訓練國安學員，他們有專業、豐富的知識，有國家認同的忠誠，也要有正確獨立的思考，對不對？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對。

蔡委員煌瑯：我看到你們所聘的講師都是意識形態強烈，政治見解偏頗的人，換一句白話說，就是你們都是聘一些深藍的人在上課。

國安局這樣訓練幹部，我認為未來會造成民主政治的災難。你的講師聘了什麼人？我唸給你聽：魏艾、邱毅、耿曙、江啟臣、殷乃平、詹滿容、趙建民、黃智聰、李高潮。這些人幾乎都有很強烈的意識形態，或是在政治立場見解上偏頗的所謂學者，他們上課的時候，難免會在教學上傳播特定立場的學術見解，他們也可能會在上課時做些意識形態的感染，你讓接受訓練的這些高級情報國安幹部變成不中立、變成有特定立場，這樣未來會動搖國本，你知不知道？

蔡局長得勝：其實這些人很多是 5 年前就已經聘的，我們聘他是因為他的專業，沒有考慮到意識形態。

蔡委員煌瑯：對於邱毅委員的學術專業及經濟方面的成就，我表示肯定，但你知道他的政治立場非常鮮明，他有很強烈的意識形態，他在社會上也有很多不同的爭議，你聘他擔任講師，評價是兩極。另外，江啟臣現在是政黨的政務官，他無法很客觀公正的評論時事。還有耿曙就更扯了，他早已不在政治大學擔任教授，你知道嗎？

蔡局長得勝：我們現在沒有聘了。

蔡委員煌瑯：他還涉及性騷擾，被政治大學 fire 了，然後跑到上海財經大學任教，他或許在思想上已經被染紅了，他如果去教學，會不會對學員傳播那種大中國的思維，造成他們對國家忠誠的混淆不清？

蔡局長得勝：耿曙是我們以前聘的。

蔡委員煌瑯：今年你們都還在聘。

蔡局長得勝：我們有一個名單，但是我們沒有都聘，而是依照課程需要來聘的。

蔡委員煌瑯：我對這些教官或教授的名單非常驚訝，國家安全幹員或情報高階學員對於國家安全是何等重要！你應該聘請客觀中立、學有專精、專業專職的教授來教他們，才能讓他們學得比較良好的涵養，結果你們都用這些偏頗的、意識形態固定的人當教授，非常危險，如果他傳播的學術理念有特定立場或是不正確的話，會造成他們中心思想價值觀的判斷錯誤。他們都是未來國安局的重要幹部與骨幹，我要求你立即改正。

蔡局長得勝：會。其實國安局聘請這些學者專家來上課……

蔡委員煌瑯：為什麼聘請邱毅？

蔡局長得勝：這是 5 年前就聘了，不是今天才聘的。

蔡委員煌瑯：2005 年他就已經是很爭議的人，對於他財經方面的學識，我們表示肯定，但就政治立場而言，他是有爭議的，是很偏頗的。而且你們聘請執政黨的政務官，老實說也不適當，因為他傳播的思想與理念會有特定立場，你怎麼當到國安局長了還弄不清楚這麼敏感的問題？

蔡局長得勝：國安局的很多課程是聘請各類學者專家，包括很多民進黨籍的，我們也有聘請。

蔡委員煌瑯：你們聘請了哪位？蔡同榮就是美國的政治學博士，你怎麼不聘？呂秀蓮是哈佛法學博士，為什麼不聘？前行政院長吳榮義是財經博士，為什麼不聘他？

蔡局長得勝：委員可以把名單給我，如果我們有這門課，我會聘。

蔡委員煌瑯：我不用把名單給你，因為給你名單，你也會認為我偏頗。

蔡局長得勝：我們都有聘，譬如郭正亮、羅致政，這些都有。

蔡委員煌瑯：我沒有看到這樣的名單，你們的高階、中階及安幹班，哪有一個教授是這樣的人？完全沒有嘛！

蔡局長得勝：我們的名單很多、很長，因為我們經常會根據不同專業，請學者專家給我們指導。

蔡委員煌瑯：我已經拿到你的名單了。

蔡局長得勝：不只那麼多，還有陳明通、童政源，這些我們都有。

蔡委員煌瑯：意識形態兩極的這些人，你們盡量都不要聘，盡量聘請一些學有專精的學者，他的政治立場比較中性、比較客觀，未來傳授給這些學員的知識，才能讓他們有獨立思考的空間，這樣訓練出來的人才是未來國家國安的骨幹。這些人以後都是要接棒的人，你知不知道？他們都是捍衛國家安全的人。現在你們聘請的這些教授，譬如黃智聰先生有很多財經言論是關於兩岸統合的，你知不知道？他對國家的認同度跟我們過去受到教育的看法不同，你叫他來給國安局的幹員上課，這很危險，會動搖國本、會變成臺灣民主的災難。局長，我希望你要非常慎重，對於這些教育訓練課程的教授學者要審慎選擇，否則的話，不如不辦、不如不要訓練，只要傳統教育訓練出來的這些情報高幹就可以了，不用做這些期中的教育訓練。你如果不改正，我明年要砍你們一半的預算。

蔡局長得勝：會啦！其實我們是不分黨派的……

蔡委員煌瑯：哪有不分黨派？你看這所有的名單，幾乎就是俗稱的深藍人士。

蔡局長得勝：真的不會。

蔡委員煌瑯：甚至有一些還染紅呢！

蔡局長得勝：真的不會，我們這個時代很多元。

蔡委員煌瑯：怎麼不會？這是你提供給我的名單，我非常驚訝，希望你改正，否則我就要砍你的預算，不讓你辦。

蔡局長得勝：是。

蔡委員煌瑯：另外，總統的維安交通已經造成非常大的民怨，他最近幾次出去輔選，走到哪裡都是罵聲連連，就是因為你們的國安維安交通，11月6日在北投的石牌商業夜市，有幾百個維安特勤將整個石牌鎖城，讓人家進出也不容易、做生意也賺不到錢、民眾出入又那麼辛苦，你讓馬英九走到哪裡，民怨就到哪裡，這是你們維安特勤搞出來的。其實我應該高興才對，因為他不是去拉票，是去趕票，但是看到民眾受到這麼大的擾民，增加那麼多民怨，我要告訴你們維安特勤，如果總統做得好的話，你們就不用那麼多人保護，臺灣沒有那麼血腥、也沒有那麼恐怖。你們動輒就是幾百人的維安特勤，他掃一個街、到市場拜一個票，讓人家生意人也做不了生意，石牌夜市那裡罵聲連連，你有沒有看到？11月6日那天，把人家的道路都管制起來，車輛出入還要繞路，做生意的人也進不來，賺不到錢，大家在那裡抱怨，希望你們的維安特勤要適可而止、要適當。

蔡局長得勝：謝謝委員的指導。

蔡委員煌瑯：你們的原則應該是讓民怨越少越好的維安交通，這樣才不會擾民。

蔡局長得勝：是，我們會遵照委員的指示來檢討。

蔡委員煌瑯：謝謝。

蔡局長得勝：謝謝委員。

主席：請林委員郁方發言。

林委員郁方：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局長辛苦了！本席首先要請教一個問題，駭客攻擊對很多國家來說都是一種困擾，越敏感的單位，駭客的興趣也越大，譬如白宮、中央情報局、國



防部、國務院的網站，每天都被大量攻擊。這些有的是駭客個人調皮搗蛋、有的是好奇，但也有一些是有政治目的的，我比較想瞭解的是，在你可以回答的範圍內，國安局對外公開化的網站一年究竟被攻擊多少次？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平均每個月將近有 50 萬次。

林委員郁方：所以你們被攻擊得很厲害？

蔡局長得勝：對。

林委員郁方：在被攻擊的政府機關裡，你們大概是被攻擊得最多的。

蔡局長得勝：應該是算多的。好在我們到目前為止，基本上並沒有被攻破過。

林委員郁方：我認為像是國安局或是美國中情局等非常敏感的單位，都有防火牆，所以正面攻擊你們一定是很困難，如果那麼容易就淪陷，還當什麼國安局呢？但是有沒有側攻？就是採迂迴路線，不正面仰攻，從旁邊攻進來的情況？

蔡局長得勝：因為我們局裡的網路分為內網與外網，我們是採取實體隔離，如果要從外面攻進來是攻不到的，因為我們整個都切斷了，所以他們攻的都是我們公開的網站，我們每天都會做安全偵測與防制，基本上，只要發現有漏洞，我們就會開始做阻隔。

林委員郁方：你們總有些合作廠商，他們有沒有可能用迂迴路線攻擊你們的合作廠商，用這種方式進入你們的資訊裡面？

蔡局長得勝：要進入我們的資訊，是完全不容易的，因為我們跟外面是整個切斷的。

林委員郁方：他們從來沒有試過合作廠商嗎？

蔡局長得勝：合作廠商沒有辦法進入我們的網站，我們只用他們的東西，是跟外面隔離的。

林委員郁方：你們委託廠商設計軟體或是提供硬體，人家就進入你們裡面了。

蔡局長得勝：現在對於到局裡工作的人，我們都隨時派有人員協助、監控。

林委員郁方：所以並沒有發生合作廠商被侵入或植入木馬程式的問題？

蔡局長得勝：沒有，我們現在只要稍微被植入有異常的東西，馬上就會有監控系統發出警示，這也是我們局裡經常會有人因為網安事件被記大過的原因，他們只要一不正確使用網際網路，我們就會有警示訊號。

林委員郁方：你們有沒有分析過，駭客對你們攻擊的來源地大部分是哪裡？

蔡局長得勝：中國大陸大概是一個最主要的地方，我們有一張圖表可供委員參考。

林委員郁方：從大陸來的，政治動機很明顯嗎？還是只是一般駭客？

蔡局長得勝：也有一般的。

林委員郁方：所以是有很好的防範？

蔡局長得勝：對。

林委員郁方：另外，前總統陳水扁夫妻 11 日被判重刑之後，按照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規定，就停止供應安全隨扈，國安局特勤中心派駐到台北看守所的聯絡官及玉山隨扈小組的特勤人員從 11 日晚上開始也都歸建。如果是這樣的話，貴局 100 年度的預算中，關於保護陳水扁的玉山隨

扈小組，在公開部分，你們編列了 2 萬 3,000 元；在機密部分，編列了業務費 97 萬 7,000 元，合計是 100 萬元；這該不該刪除？你們沒有打算移作他用吧？

蔡局長得勝：其實委員也知道，國安局的預算現在是控制得相當嚴謹，今年與去年相比，國安局的預算已經少了 2 億 6,000 餘萬元。當然，因為我們當時也不知道會有這樣的情況發生，所以就編了，按照道理是應該刪，這我們也沒有意見，但是如果委員同情我們，請保留給我們一個預備彈性的款項。因為明年的特勤有很多作為，如果願意讓我們保持這個預算，我們很感激，可是如果委員要刪，我們也贊成。

林委員郁方：你是要動之以情。在陳水扁這樣的禮遇停止之後，你們本來使用來保護他的車輛有 3 部 4,400 cc 轎車、1 部 3,800 cc 休旅車、1 部 2,000 cc 轎車，一共是 5 部車，這些是否可以移做下一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安全維護之用？如果這樣的話，你們就應該減列原本要購買車輛的數目。

蔡局長得勝：現在的特勤車輛一共是 128 部，但有 71 部是逾齡車，現在我們購買的數目還比不上逾齡的數目。其實陳總統這些車輛可能很多都是逾齡的，如果拿來做安全維護，事實上並不恰當。這些逾齡車輛大概都是移到局本部供一級首長使用。

林委員郁方：你們的逾齡車輛不是早就該淘汰？

蔡局長得勝：但是沒有那麼多預算。而且這些逾齡車輛經過維修，效益並沒有差很多，所以還是在繼續使用。

林委員郁方：照你這樣講，這也不能刪，那也不能刪，我的提案都不能提，我都沒有業績了。而且你現在說這幾年陳水扁用的是逾齡車，到時候人家會抗議你們是不是想謀害一個下台的總統。

蔡局長得勝：沒有啦！

林委員郁方：昨天美國前總統柯林頓到臺灣來訪問，他的安全維護是由國安局主導嗎？

蔡局長得勝：沒有。根據特勤條例的規定，我們的維安對象只有總統、副總統及……

林委員郁方：那是由誰來負責？

蔡局長得勝：警政署。

林委員郁方：有媒體說昨天我們自己總統安全維護的規格比柯林頓還低，有這樣的事嗎？

蔡局長得勝：這是見仁見智，其實總統那套規格已經是常態化的規格，不可能因為到那裡就比較減少。

林委員郁方：昨天柯林頓的維安規格有超過我們自己總統的維安規格嗎？

蔡局長得勝：應該沒有，他們才來幾個人。

林委員郁方：好，謝謝。

蔡局長得勝：謝謝。

主席：請劉委員盛良發言。

劉委員盛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才林郁方委員提到要刪減陳水扁總統的維安人員，我認為無論是車輛、經費，都是應該要刪的，但你們現在還是編在裡面。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我們那個時候不知道有這種情況。

劉委員盛良：所以你現在同意要刪？

蔡局長得勝：如果要刪，我們也不反對。

劉委員盛良：包括車輛？

蔡局長得勝：沒有，就是他編的 100 萬元。

劉委員盛良：不光是 100 萬，還有很多項。

蔡局長得勝：沒有，就是 100 萬。

劉委員盛良：一定要依法。

蔡局長得勝：是，一定會依法。

劉委員盛良：我們立法委員也都很理性，該給的就給，該刪的就刪。

近來報紙報導，美國為了挽救衰退的經濟，不惜大量印鈔，總數達 6,000 億美元，他們除了希望刺激經濟外，也希望歐洲、東南亞的幣值升高、生產成本提高，這樣的話，美國的物品就能維持原來的成本，繼而促進其外銷。局長對於這個資訊有無掌握？

蔡局長得勝：我們有了解，但是經濟不是我們的專長。

劉委員盛良：但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情資，你們必須提供給總統府和相關單位，這樣才能因應啊！

蔡局長得勝：有，我們有掌握情資。

劉委員盛良：這次有提供「他們要印製 6,000 億的美金」這個情資嗎？

蔡局長得勝：是。

劉委員盛良：我有機會可以問到哦！沒有問題吧？

蔡局長得勝：沒問題。

劉委員盛良：再者，國安局的臨時任務編組包括公共關係室、督察室和公開情報中心等 3 個單位，職掌雖屬於臨時性質，但要裁撤也不可能，因為他們必須要存在。不過，本席希望這些任務編組能夠回歸法制，就是固定要有，而不是臨時編組，這樣可以嗎？

蔡局長得勝：今年中央政府機關組織基準法和總員額法正在調整，我們會配合來做必要的調整。

劉委員盛良：就是法制化？

蔡局長得勝：對。

劉委員盛良：一定要法制化，因為去年我們在審查預算時就做成相關決議，局長是否記得？

蔡局長得勝：我知道。因為今年所有機關都要調整，所以我們已把它納入，希望配合整體來做修正。

劉委員盛良：另外，現在時代變化非常快速，國安人員總是要新陳代謝，面臨退休的問題，尤其現在的情報工作一定要加強專業性，你們應該要好好吸收具有專業的優秀年輕人，否則將來就跟不上別人。大家也都了解，目前網路的資訊傳達非常快速，通常是今天早上一有消息，全球馬上就都知道了，所以國安局誠有必要吸收專才來掌握情資。請問你們現在有沒有培訓或考訓這些人才？有沒有在專業上及年齡上作一考量？

蔡局長得勝：其實我們現在用人很多元化，尤其在招考社會青年這部分，我們針對需求分成許多科

目，包括資訊、網路等等，我們運用很多不同的人才；另外，我們也從軍中及警界吸收一些人才。

**劉委員盛良：**時代變化太快，與其採行臨時編組的方式，不如予以法制化，因此，將來對於人才吸收，一定要有一個專案小組去研究，然後就整個國安系統如何配置通盤考量，俾使國際、國內的情資工作能夠齊頭並進。希望你們研究出策略之後，提供行政院，甚至呈報總統批示。畢竟時代不一樣了，資訊的傳達太快了，我自己都看得眼花潦亂，所以建議你們在這方面專案研究，以加強整個國安體制。不知局長看法如何？

**蔡局長得勝：**我們現在配合組織的調整，已經有一個專案小組。剛才我在報告中也提到，目前全國一盤棋式的人事制度，對我們情報單位的人事布局確有相當程度的阻礙，所以我們正努力和各部會溝通，希望能夠建立比較獨特的人事體制，包括招考、訓練、升遷等等規定，我們正在研究。

**劉委員盛良：**國安單位從事的是國家機密工作，所以除了需要專業人才之外，在待遇上也要多所考量。

**蔡局長得勝：**是的，謝謝委員。

**主席：**請蔡委員同榮發言。

**蔡委員同榮：**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中國最終的目的就是拿下台灣，而以武力攻打台灣是他們的方式之一，並不是唯一的方式。依本席來看，其中最不會引發衝突的方式就是把台灣人洗腦，讓台灣人一直去傾中，這樣他們不需要經過戰爭就可以拿下台灣，所以中國一定在設法影響台灣的輿論，以達到洗腦的目的。局長，根據你們的情資，中國是想要用什麼方式來影響台灣的媒體，進而對台灣人進行洗腦？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他們的方式很多，例如經濟的誘買；文宣的入腦、入心等等。

**蔡委員同榮：**他們有沒有想要來購買媒體？

**蔡局長得勝：**我想這是他們的規劃，但能不能成功，還是掌握在我們這邊的人手上。

**蔡委員同榮：**根據你們的情資，他們有這種打算嗎？

**蔡局長得勝：**他們當然都會有這些規劃，其實他們不止想要買我們的媒體，也想要買世界的媒體。

**蔡委員同榮：**不必說到那麼廣。他們現在想要買我們的哪一家媒體？

**蔡局長得勝：**我們沒有這樣的情資。我們只知道為了占領台灣新聞宣傳的陣地，他們有這個規劃，但是我們沒有得到具體的訊息知道他們想做什麼以及想買哪一家媒體。

**蔡委員同榮：**在購買之前，他們為了影響新聞內容，都是從廣告著手。好比只要哪一家媒體對中國友好一些，他們就會叫台商回來買這一家媒體廣告。你們有沒有這種情資？

**蔡局長得勝：**當然有。

**蔡委員同榮：**情況是否嚴重？

**蔡局長得勝：**對台灣來講，這是一種統戰宣傳的攻勢，但是否能夠發揮實際效果？我想看法是見仁見智的。

**蔡委員同榮：**他們叫台商回來買廣告，目的就在於影響媒體，而接受這種廣告的媒體，在新聞報導

上，自然會比較傾中，所以這也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本席要再請問，有沒有置入性行銷的作法？好比我拿 500 萬或 1000 萬給你，請你在新聞報導上對中國友好一些。你們有沒有收到這種情資？

**蔡局長得勝：**我們有收到「他們有這種計畫」的情資，但到現在為止，是否落實？我們就不得而知，因為委員也了解，有關資金的來源，實在很難去認定是否來自中共。但是我們知道他們有這種想法。

**蔡委員同榮：**他們經由廣告或置入性行銷來影響台灣媒體報導的內容，這是非常嚴重的事，也是國安方面非常重大的工作，如果你們任由中國這樣搞下去，台灣的百姓都讓他們洗腦了，那麼不消幾年，台灣就被他們拿走了。

此外，柯林頓這次來台，我們這邊一定要付錢給他，他不可能是免費的。局長可知我們付給他多少錢？由誰支付？

**蔡局長得勝：**我真的不知道。我知道他應該有演講費，但是是誰邀請他來並支付這筆費用，我完全不了解。委員昨天都沒有看到我，就代表這件事與我沒什麼關係。

**蔡委員同榮：**有沒有看到你，和支付這筆費用無關。反正他來，一定要給他錢，但是給了多少？由誰支付？你應該要掌握情資，否則我們被整到死，國安局還不知道，這說得過去嗎？據說是由一個民間團體支付他 100 萬美元，也就是 3,000 萬台幣，以他昨天演講 40 分鐘、接受訪問 20 分鐘來計算，他每分鐘等於是賺取 50 萬台幣，這真是嚇死人的天價！

事實上，在他來之前，就有人告訴本席，他此行的目的是為了推銷 ECFA，結果昨天的他的演講內容真的是在推銷 ECFA。值此選舉前夕，我們邀請一位美國前總統來台，而且他的老婆還是美國現任國務卿，結果他來這裡推銷 ECFA。本席認為如果是國民黨利用他來吸引五都選舉的選票，那是非常不應該的；聽說他原本還要陪伴郝龍斌去看花博，可是現在可能取消了。但不論如何，這完全是基於選舉的設計。當然，如果要求局長來批評這件事，對你有失公道，因為你現在為馬政府講話都來不及了，怎麼敢去批評馬政府這樣的舉措？不過，本席還是要告訴局長，聽說中國對馬總統並不太滿意，原因就在於他們希望馬英九傾中，可是馬英九不但不傾中，還讓台灣人對中國產生反感，所以他們覺得馬英九是幫倒忙。本席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得到這樣的情資？就是說之前有一次民調顯示，台灣人主張台灣獨立者比率空前高。照說「馬仔」一直在推動傾中，贊成台獨的人會一直減少、贊成統一的人會一直升高，可是實際情形卻是相反，現在贊成獨立的人愈來愈多，所以中國統治者認為馬仔是一隻漏屎馬！局長對此有何看法？

**蔡局長得勝：**其實馬先生也講過，他整個施政是以台灣為主，對台灣有利。所以基本上，中共對他有這樣的反應是理所當然的，因為這也代表他並沒有過度傾中；如果他完全傾中，那中共就不需要批評他了。

**蔡委員同榮：**不是，我不是說他不傾中，其實他很傾中，大家看就知道了；只是他的手段太過弱，以致引起台灣人民的危機感和反感。謝謝。

**主席：**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今天我的質詢主題還是回到國安局好了。請問

局長，貴局張副局長和林副局長是軍職出身或是文官出身？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張副局長是從軍職退下之後出來的；林副局長則是文職出身，他是警察大學畢業。

帥委員化民：張副局長是從哪個軍職退伍？

蔡局長得勝：他是中正理工學院畢業，學的是電腦。

帥委員化民：在你們 8 個處長當中，有幾個是軍職下來的？

蔡局長得勝：沒有軍職下來的，都是在職的。

帥委員化民：沒有以前幹軍職，然後轉任的嗎？

蔡局長得勝：沒有。

帥委員化民：那麼看來，現在國安局重要的幕僚，大概都是文官？

蔡局長得勝：軍職和文職是 2 比 1。

帥委員化民：那將來的趨勢呢？會慢慢都轉為文職嗎？

蔡局長得勝：會。其實薛前局長在任時，就創立了一套制度，我覺得這套制度對國安局長久來講是好的，也就是我們希望軍職和文職能夠各自維持三分之一，中間 40% 就可以作一彈性調整……

帥委員化民：這不是在玩平衡遊戲，我覺得你要去思考這個體制究竟要走軍職好？還是文職好？如果要走文職，那軍職的優點怎麼彌補？譬如效率和紀律方面的優點如何留住？如果要走文職，那就要考慮將來如何久任一職，建立專業？像現在這樣調來調去、區分系統、派系及出身背景，畢竟不是一件好事。我想請問，在薛前局長創立比例之後，到了你手上要如何建立一個長遠的國安體系？

蔡局長得勝：我倒覺得目前軍文職並立比較符合國安局的發展，因為國安局是單一的，如果我把它全部變成文職，以後老化的現象會相當嚴重。所以我們現在有一部分軍職，至少可以維持它的年輕化，這是有用的。事實上，國安局到底應該走文職或軍職？這個問題我們研究很久了，在丁先生任的時候，我們就成立了……

帥委員化民：現在就是為了年輕化，所以讓這些人回任到軍中，可是這些人回到軍中之後，專業也會有問題啊！現在少數一、兩個到這邊來歷練一下，回去幹高階也許可以，但是中階幹部回到軍中，要做什麼？

蔡局長得勝：其實只要到國安局來，大概很少回任軍中，除非他換錯了。

帥委員化民：對啊！那你這個老化現象還是一樣……

蔡局長得勝：但是軍職比較不一樣，一個上校，可能四十幾歲就退了……

帥委員化民：那就是你們缺少一個文職的退場機制嘛！

蔡局長得勝：現在全國的文官體系是一體化，其實這並不完全適合我們國安局，所以我也一再強調是否可以專門來考慮……

帥委員化民：當初我在 push 你搞這個特勤條例時，就提醒你軍公教一體的標準不見得適合每個機關，所以你們腦裡不要先想到：「我就是受限於一體化」，那是媒體的用語。須知，國安體系何

等重要，你們今天怎能削足適履去適應那樣的標準？這是有問題的！我不認同你現在這種得過且過的想法，心想反正就像老鼠會，到時候把棒子交給下一隻老鼠就是了。

蔡局長得勝：其實就我來講，我一上台就強調我的使命感，就是如何讓安全局的體制，在我這個工作三十多年的身上，可以讓他設立一套符合國安局機制的人事制度。

帥委員化民：對，但是現在好像又冷掉了。去年開了幾次研討會，今年的研討會就不開了。這個體制到底要何去何從？其實國防部也有抱怨，以前一大堆中將缺在你這邊，對不對？現在國軍也在精簡，所以這個問題你要配合怎麼去思考，包含你的訓練體制、進用體制、退場機制、專業人才的紀律與倫理觀念，對不對？這個東西在你手上，你是在這個體系 30 多年的人，你不做誰做？

蔡局長得勝：是，我也很努力。

帥委員化民：我弄個空降幹部來做，他做得了嗎？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我也很努力去做，但是，現在我在跟政府部門溝通的時候，每一項都遭遇到很大的瓶頸，因為每一項大家都認為，我好像要擴錢、要擴權、要擴人。事實上，我經常談到，安全局現在的體制讓我們自己來調整，我們是可以接受的。但是，你也知道，因為只有我們一個唯一的情報體系，所以現在在建構這個制度時，遭遇到很多困難。

帥委員化民：我記得美國國安體制的首長，權力大得很，連總統都聽他的。你的手段到哪兒去了？

蔡局長得勝：不是啦！委員，我可能魄力不足。

帥委員化民：其次，反貪腐也是當前中華民國最重要的一個機制。我覺得，去請一些一般講座來講講時事，那樣的課程是沒有意義的。你應該請金融體系的，哪怕是陳致中都可以請來當教官了。怎麼洗錢的？我們要弄清楚。以前開鎖的不是找小偷來幫忙嗎？其實這不是藍綠的問題，既然你強調專業，對於反貪腐的專業，我覺得常識都不夠，一玩到國際遊戲，只有那些金融家會搞，我們一般的檢調或情資單位，對這部分並不是非常了解，像愛德蒙來了一個訊息，我們這邊都不知道怎麼處理。局長，這方面要不要加強？

蔡局長得勝：要。

帥委員化民：你編了那麼多訓練經費，我也看過，有些課叫做時事報導，那真的不值得。你應該有長遠的規劃，不論是請銀行家或理專也好，慢慢熟悉後才能做這些事情。

蔡局長得勝：其實我們現在慢慢朝向於專業化，我們也請了很多民間的好手來上別的，公關的……

帥委員化民：你不是看他的明細，譬如初級班的常識課，然後比較專業一點的，再專業一點的。其實，剛剛你唸的那些教授名單，我知道那些大牌，我都很清楚，也都認識。那只是來給你 open the door，先講一些當前時事的分析，那個沒有意義，說書都比他精采。我覺得你的教育部門，應該有一個長遠的規劃，而且聽完了，局長還要請他們做心得報告，否則在那裡打瞌睡，在課堂裡討論什麼風花雪月，這種教育訓練根本就沒有效果，對不對？

蔡局長得勝：是。

帥委員化民：你應該測試、考評，跟這個一起來嘛！否則大家跟我們上莒光日一樣，在那裡混，對不對？

蔡局長得勝：是。

帥委員化民：那這個錢編了就沒有意思了。

蔡局長得勝：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張委員顯耀發言。

張委員顯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審查預算，請問國安局 99 年度預算執行率超過 9 成是不是？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是。

張委員顯耀：在目前我審查的所有機關中，國安局的執行率最高，達到 9 成，有很多單位只有達到 6 成，這點本席先予以肯定，你們的預算執行率非常高。

蔡局長得勝：謝謝。

張委員顯耀：其次，方才有委員提到，美國柯林頓前總統來台灣，我看到媒體報導說他的維安規格比馬總統還高。對照方才蔡煌瑯委員在質詢時，還覺得總統的維安規格不應該擾民，要自我限縮。跟這個有關嗎？因為他們的報導說，在國際會議中心，柯林頓是從停車場直接上去，中間維安警戒程度高。馬總統是從正門，沒有任何的金屬安檢門，直接進入會場。兩者對照，大家覺得差很多。請問有沒有這樣的情況？

主席：請國安局吳副指揮官說明。

吳副指揮官應平：主席、各位委員。關於柯林頓前總統到國際會議中心，與馬總統的維安部分，一般來講，馬總統的維安都有一定的既定標準，並沒有如想像的一般。我們的維安與柯林頓前總統的維安，身分是不一樣，但我們的維安有我們自己的基本編組，絕對不會影響到總統的安全。

張委員顯耀：有沒有媒體報導的那種情況？真實情況是不是這樣？

吳副指揮官應平：媒體只是報導這兩位總統沒有經過安檢門，通常安檢門是對於參加會議的人員實施安檢。

張委員顯耀：馬總統進門之前，所有的群眾有沒有經過安檢？

吳副指揮官應平：一般來講，在蒞臨對象要進去時，我們通常會將安檢門收起來。

張委員顯耀：我的意思是，在馬總統進去之前，是不是有設置安檢門？

吳副指揮官應平：有，都有按規定做。

張委員顯耀：有設置安檢門嗎？

吳副指揮官應平：當然，規定要做的。

張委員顯耀：確實有？柯林頓就是從地下停車場直接上去？

吳副指揮官應平：對。

張委員顯耀：馬總統是從正門走進去嗎？

吳副指揮官應平：是。

張委員顯耀：原先預想的計畫就是這樣嗎？

吳副指揮官應平：這是屬於私人的行程，大概比較……

張委員顯耀：什麼私人行程？



吳副指揮官應平：我們接到的通知是屬於秘密的私人行程，因為要宴請前柯林頓總統，有關的維安佈署，屬於比較機密一點。

張委員顯耀：柯林頓這次來，他的維安工作由誰負責？

蔡局長得勝：警政署。

張委員顯耀：是由警政署負責？

蔡局長得勝：對。

張委員顯耀：他們有沒有知會特勤中心或是國安局三處？

蔡局長得勝：沒有。

張委員顯耀：完全由警政署負責嗎？

蔡局長得勝：因為特勤的維安，我們有一個特定的對象，國外的部分，不論是現職的或退職的，大概都是……

張委員顯耀：全部都由警政署負責嗎？

蔡局長得勝：對。

張委員顯耀：所以警政署有特別的，例如是保一在負責嗎？

吳副指揮官應平：外事的。

張委員顯耀：外事警官隊在負責？

蔡局長得勝：對。

張委員顯耀：所有從國外入境的都是嗎？

蔡局長得勝：對。

張委員顯耀：不管前任或現任，完全都是由外事警官隊在負責此事嗎？

蔡局長得勝：對。

張委員顯耀：沒有任何維安比我們高的情況，都沒有嗎？

蔡局長得勝：沒有。

張委員顯耀：不會發生這個情況嗎？

蔡局長得勝：不會。其實委員方才講到，大家會有這樣的感覺，你也感覺到了，美國的維安人員比較強勢。相對於我們來講，他們比較強勢，所以大家就會有這樣的感覺。

張委員顯耀：為什麼美國的維安會比較強勢？

蔡局長得勝：因為我們既要照顧警衛對象又要便民，所以我們經常會產生一些執勤上的……

張委員顯耀：我們需要便民，要考慮到民眾的便利與觀瞻。美國民眾就不會嗎？

蔡局長得勝：美國的老百姓可以接受，倘若超出那個界線，他們可以打，但我們的警察不能打。

張委員顯耀：關鍵在哪裡，我就提出來了，本席還是覺得特勤條例要趕快完成三讀。

蔡局長得勝：是，謝謝。

張委員顯耀：有一個法治的依據之後，我們的特勤人員依法執勤，執行特種勤務工作，我想就不會發生剛剛蔡煌瑯委員質詢的情況，也不會有民眾說，你是不是超過界線？沒有，完全依法執行，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是。

張委員顯耀：吳副指揮官，你的看法呢？你同意嗎？

吳副指揮官應平：我同意委員的看法。

張委員顯耀：讓我們特勤人員依法有一個司法警察權，尤其在執行職務時，甚至本席都覺得，國安局的外勤，尤其是三處，林副局長也在這裡，本席還是覺得，連外勤人員都應該賦予他們某種程度的司法警察權。甚至國安局的人員編組，方才局長在公開報告中有提到，對於人員進用的問題，國安局準備修改組織法，這點本席非常贊同。本席認為，不論是文職或軍職，到了國安局應該自成一體制，而且未來國安局負責國家情報，這麼高階的工作，我覺得要加強人才的進用時，待遇與福利要更為提高，一定要更為提高才能吸收優秀的人員。因此，可能的話，如果有司法警察的身分，增加司法警察的加給。關於處理國家情報的部分，本席都想修改情工法，另外加發一筆國家情報費用，給所有執行國家情報的工作人員，這樣他們的工作效能提高，才會有助益。關於這一點，方才帥委員有期勉局長，局長從國安局到現在，你最了解問題在哪裡，30 多年來你最清楚，這個問題你一定要好好處理。

蔡局長得勝：是。

張委員顯耀：你說你在政府機關碰到什麼困難？哪些政府機關對你造成困擾？

蔡局長得勝：因為他們沒有這種經驗，我們的規定與要求，好像都跟別人不一樣。

張委員顯耀：你遇到什麼困難？

蔡局長得勝：比方人事的部分，沒有統一的標準。委員也知道，像三處的外勤執勤費用，也都遭遇到很大的困難，這些可能都不是一下子就能解決的。

張委員顯耀：這些問題透過修法可以直接處理，先修組織法，再修情工法，可以處理這個問題。

蔡局長得勝：謝謝。

張委員顯耀：遇到困難的話，我想今天我們廖婉汝召委在這裡，她也一定會贊成的。我還是覺得要先與考試院溝通，全世界沒有一個國家的情報單位，還要受到人事法規，這麼多的限制。那種限制就不稱為國家情報單位了，乾脆全部公開，讓全世界知道我們有多少人，有多少預算，以及哪一個人在做什麼。其實特種情況，包括特勤人員也是一樣，關於這一點，局長還是要拿出魄力。

蔡局長得勝：是。

張委員顯耀：局長，你太客氣了。總統客氣，因為我們還要選舉，國安局長不必選舉，所以該怎麼做就怎麼做，該執行就執行。倘若需要協調，我想國防委員會會協助、會幫忙，我們就趕快全力去進行修法。

蔡局長得勝：是，謝謝。

張委員顯耀：這中間只有國家安全的問題，絕對沒有任何特權，或者擴權的問題。這一點我很相信，我也覺得你絕對不會，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是，謝謝。

張委員顯耀：我的質詢時間到了。吳副指揮官，我還要提醒你，關於特勤條例的部分，你要努力啊！

吳副指揮官應平：是，請委員多協助。

張委員顯耀：我會協助，你自己要努力。

吳副指揮官應平：會的，謝謝。

張委員顯耀：謝謝。

主席：現在輪到本席發言，請張委員顯耀暫代主席。

主席（張委員顯耀代）：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方才有幾位委員提及教育訓練的課程問題，其實我之前曾經問過，國安局告訴我們會邀請一些講師。我們也覺得，以現在的講師來講，憑良心講，就像我們在基層所接觸到的，可能有些學術界的課程，真的是講歸講。以邱毅來講，或許他用實例去做判斷，但是有些學術界，不管是學校的教授等，可能不見得用實例，而是講一些理論。因為我看到你們的課程當中，有些在介紹經濟方面的理論，或其他科目的理論而已。在理論方面，對你們而言，當然應該強化。在國家安全與犯罪方面，可能要舉更多的實例來講，所以在你們的課程當中，有一些是請相關單位，可能是調查局的人員來講課，如果他們舉一些案例來講，或許會比較深入淺出。這是我個人的意見，但是也不見得完全對。

其實，我一直在質疑的地方就是，像我們之前在面對調查局也好，即使是你們也一樣，很多調查局在處理的案子當中，連那些調查局的官員都搞不清楚，基層的生活需求到底是什麼？常常是人家一檢舉就開始辦案，辦了半天，真的是完全沒有涉獵，就像我們一般在評論一些法官或檢察官，社會經驗不足的情況之下，或社會生活常態根本不了解的情況下，他們沒有辦法去辦。以這些來講，包括你們面對的都是國家安全方面的問題，不管是經濟犯罪也好，或是其他危害國家安全等行為，我覺得在人選的選擇方面，反而要更加注意。

當然，不是說要分藍綠，我是覺得有些聽一聽，有些講師如果講得太意識型態的話，反而會製造更多亂象，就像最近媒體所講的，三民主義的問題等。我真的也很支持方才蔡同榮委員所提的問題，就是注意一下你們得到的資訊。其實我們也感受得到，我們的媒體會不會被某些方面，尤其中共那邊的置入性行銷也好，或者是中資方面介入台灣的媒體，然後產生影響等。我想這些你們都有掌控，但是如何去預防？我們也很擔心，這個一來，台灣媒體真的不得了了，現在已經太多，不管是統獨的問題，未來又更強化、更對立的話，我們真的不知道怎麼樣來掌控。甚至我不曉得，國安方面如果在沒有法的基礎之下放任的話，那更不得了了。除此之外，在你們的調查當中，其實有一塊，我想請教一下，有人說大陸最近有在介入這次五都的選舉，你們有沒有這方面的情資？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基本上，中共現在學聰明了，其實相較過去來講，這次到現在為止，我們並沒有發現一些赤裸裸的行為。他始終維持關注但不介入的立場。

廖委員婉汝：我覺得他們也很厲害，不知國安局的教育課程當中，不論是國內的選舉或國內的各種選情分析，現在有沒有在做？

蔡局長得勝：我們只負責維安情報，不做選舉的情報。

廖委員婉汝：就是做維安而已，不會去影響或做一些評估？

蔡局長得勝：沒有，我們沒有做評估。

廖委員婉汝：你覺得那個部分不需要嗎？

蔡局長得勝：基本上，我們要維持行政中立。

廖委員婉汝：不介入選舉是 OK 啦！但是選情的分析你們也不做嗎？

蔡局長得勝：我們不做選情分析，我們只做選舉維安的這些情報。

廖委員婉汝：未來整個政黨的走向等各方面與選舉情勢的發展，其實對國家安全也有關係。

蔡局長得勝：對，但是我想委員應該很了解……

廖委員婉汝：你們是為了避嫌不做，還是說，根本與國家安全沒有什麼關係？

蔡局長得勝：我認為，台灣的政黨也是越來越成熟了，所以政黨的這種競爭是常態，就國安局來講，不應該再去研究政黨的競爭，應該把這個力量……

廖委員婉汝：我們不是要研究政黨的競爭，而是研究選舉的情況與氛圍當中，可能影響到國家。領導人對國家發展也很重要，對不對？所以，不是說哪一個政黨去執政，而是哪一個政黨執政之後，國家整體趨勢發展與發展方向，都有一個趨勢可循。你如果沒有好好去掌控這些的話，我是覺得，當然不是需要刻意，但是要做這方面的分析。至少也要提供這方面的，包括國際上或是兩岸之間的問題，供領導人做一個參考。

蔡局長得勝：我們有情資，只是不做選情的分析與選情的介入，與國家安全有關的，別人講外國人對這次選舉怎麼看，哪個政黨與外國人之間有互動，這些東西我們還是要做，因為這是國家安全的範疇，我們要做。

廖委員婉汝：還是有做這方面，但是選舉的分析與輸贏的問題，比較不要去做結論。其實你們大概都看得出來，只是不做結論而已。我為什麼要提這一塊呢？因為有時候我們聽到大陸某些單位對台灣選情分析實在是太可怕、太厲害了，他們可以分析到村里！

蔡局長得勝：我想委員應該也可以理解，兩岸交流這樣的情況，他們在台灣以合法掩護非法，是有很多的渠道。

廖委員婉汝：對啊！所以我覺得他們的選情分析實在太可怕了，除了非常關心總統的選舉外，各種中央級、地方級、縣市首長，或是議員的選舉，相關選情，包括派系結構等，他們都有辦法掌控。針對這部分，本席認為國安單位或是相關單位，應該要有一套系統或人員來進行了解，進而加以防範、因應。本席以為，他們這種比我們自己都還了解的情況，每個政黨，包括現在最大兩個政黨的中央黨部，都沒有那麼專業，當然，這部分是否涉及國安，看法見仁見智，但是，還是要請你們多多注意這個問題，畢竟領導人還是對國家安全的發展、趨勢有所影響。

蔡局長得勝：是。

廖委員婉汝：另外，針對預算編列部分，一般行政及所有設備費用方面增列很多，局長也一再拜託我們不要刪減預算，但是車輛或其他物品的購置，令人相當質疑。在此，本席想請教局長，這些車輛的購置是總統用車？還是選舉時期要使用的車？

蔡局長得勝：選舉時。現在先在選舉期間使用，選舉完後，因為我們有一半以上的車子已經逾齡，

所以，必須買一些新車來汰換逾齡舊車，而這些逾齡的車……

廖委員婉汝：這些警備車是準備選舉時用的，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對！

廖委員婉汝：不是總統座車？

蔡局長得勝：不是。選舉完後，如果某人當選，那麼他原先使用的車就可以變為總統的車子。

廖委員婉汝：車輛是歸你們？還是歸總統府？

蔡局長得勝：歸我們。

廖委員婉汝：所以你們購置這些車輛必須在選舉前……

蔡局長得勝：對！因為是選舉要用的。我們現在估算有三組六個候選人，所以，等於是要規劃六組的車隊。

廖委員婉汝：每一屆都要換新？還是剛好明年……

蔡局長得勝：是有一部分新的，一部分舊的。像我們這次是買 41 輛，但是我們有七十幾輛車子已經逾齡。

廖委員婉汝：我們本來的質疑是，如果是未來總統要用的，應該要尊重未來的當選人，但實際上他們根本沒有選擇權，而是要由這些來支援，所以我們要備足，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是。

廖委員婉汝：另外，預算編列中有關南園營區工程整建及電信裝備等其他種種計畫，為什麼執行率這麼低？

蔡局長得勝：南園這個案子當初在建案時，因為物價上漲，鋼筋大幅上漲百分之二十幾，所以，原先編列的預算不足，工程一直流標，當時我們也把錢繳回，現在重新建案。

廖委員婉汝：整個電信裝備也是一樣嗎？因為我們看到整個執行率是很低的。

蔡局長得勝：沒有啦！現在不會，現在我們的執行率都達到百分之九十幾，現在我們大概每個月都會召開一次檢討會，盯得很緊，所以，執行率太低的問題過去可能有，現在不會再發生。

廖委員婉汝：像南園案，現在物價又低了，你們重新建案還是用更高的預算去做嗎？

蔡局長得勝：沒有，我們是按照現在訪商的價格去編列。

廖委員婉汝：本席認為，在很少的預算中，如果執行率還是很低，那我們多給你們預算也沒有用，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委員，那是過去的情況，其實你可以看到……

廖委員婉汝：從你開始，執行率都在百分之九十幾以上！

蔡局長得勝：現在我們執行率都很高。

廖委員婉汝：好。

蔡局長得勝：謝謝委員。

主席：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廖委員婉汝）：現在繼續開會。

請陳委員明文發言。（不在場）陳委員不在場。

請潘委員孟安發言。

潘委員孟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國安局的工作很繁重，組織法中明文規定，國安局除了要忠於國家安全情報工作及特種勤務之策劃與執行外，還要對國防部軍情局等等相關所屬負責統合、指導、協調、支援的責任，雖然我們知道這部分是由國安局管控，但不知道管控到什麼樣的程度，當然，我知道有些可以講，有些可能不能講，但局長知不知道台企聯曾經對馬英九總統建議考慮台商應該可以擔任中國政協，對此，局長看法如何？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其實中共吸引台商擔任政協委員並不是現在才開始，從民國 68 年兩岸開放交流以後，就已經開始，事實上，也有部分台商曾經當過中共政協委員，所以，這不是一個新事件，而是長期以來他們就有的希望，但是因為我們政府一直不主張台商出任中共公職，所以到現在為止，台商擔任中共政協委員比率並不是太多。

潘委員孟安：陸委會賴幸媛主委在委員會中承認，並表示要加以研究，站在國安角度，這樣的政策適不適合？要不要？

蔡局長得勝：台商現在在大陸是我們一個很重要的力量，以台商來言，如果他們能有一些身分，對台商人身保障或是福利爭取，是有幫助的，但是如果他們去擔任中共的某些職務，在目前情況來講，並不適當。

潘委員孟安：那如果是擔任政府職務呢？就是這些政協人員擔任台灣政府……

蔡局長得勝：中共的政協，事實上是個統戰機構，基本上，它並不是中共的公職，跟一般公職還是有落差的。誠如我剛才說的，如果我們是基於在大陸的台商要有一些仗義執言的人，那麼有一些職務在身是比較方便，但是如果出任公職，則不合適。

潘委員孟安：出任台灣的公職是不合適，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大陸的公職啦！

潘委員孟安：如果這個台商擔任大陸政協委員，然後又出任台灣的公職呢？

蔡局長得勝：我不知道現在有這樣的例子。

潘委員孟安：國安局的局長不知道有這樣的例子，那問題不就大了？

蔡局長得勝：前面有些例子，大概都已接受處分、罰款了。

潘委員孟安：只有罰款而已？局長剛才也說中國政協是個統戰單位，而且根據兩岸人民關係條例規定，如果是擔任大陸地區的黨務、軍事、行政，或具政治性機關團體之職務成員，得不許可其入境，已許可者，得撤消或廢止其出入境許可。局長剛才已經說明，他來台不適合擔任公職，在中國也不適合擔任公職，但是目前有多少這樣的人在台灣，你並不清楚，是不是？

蔡局長得勝：委員是指什麼有多少在哪裡？是台商擔任中共政協委員嗎？

潘委員孟安：台商也好，港商也好，或者在台灣的外國人當中，具有中國政協委員身分的，你們不知道？

蔡局長得勝：事實上我們並不瞭解。

潘委員孟安：今年 5 月 27 日南山人壽購併案最關鍵的事情就是，我去踢爆博智集團董事長柯清輝擔任中國政協委員，可是移民署告訴我他是持英國護照進來的，而且沒有任何資料。被我踢爆之後，大家才知道原來這位要購併南山而且將來可能會出任南山人壽董事長的柯清輝，是中國的政協委員，這件購併案也因此而破局。請問局長，你們之前有沒有掌握到這樣的情資？

蔡局長得勝：這個董事長的政協身分我們是知道的。

潘委員孟安：你們是之前就知道還是被我踢爆之後才知道？

蔡局長得勝：我們之前就知道了。

潘委員孟安：既然已經知道，而且你們每個月都有開協調會報，怎麼沒有告訴相關單位呢？

蔡局長得勝：嚴格來講，我們並不知道他有這個購併案，有這個購併案之後，相關單位諮詢我們，我們就告訴他……

潘委員孟安：局長，他都上電視了，除了電子媒體，他還接受平面媒體和電台的專訪，而且掛著博智集團董事長那麼大的頭銜，你們竟然都不知道？

蔡局長得勝：以他的身分，只要不出任我們的重要職務，事實上我們沒有辦法管制。現在大陸很多人來台灣……

潘委員孟安：局長，你們有月報、季報，而且還有協調會耶！可見這是一個漏洞。

接下來，請問目前台灣的上市（櫃）公司、學術單位和政府機關裡面有沒有人具有中國政協委員的身分？這方面你們有沒有掌握到？

蔡局長得勝：你是說台灣人還是大陸人？

潘委員孟安：不管哪裡人。就像我剛剛講的，包括台灣的、香港的、中國的，有沒有人具備中國政協委員身分，而且在上市（櫃）公司或公部門服務？你們有沒有這樣的情資？

蔡局長得勝：我們有這個情資。

潘委員孟安：既然有這個情資，你怎麼不講是誰呀！你剛剛說統統不知道，現在又說知道，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蔡局長得勝：我們雖然有資料，可是並不知道他要做什麼，如果他去申請，比方中資要進來，金管會就會問我們這個人有沒有中共的背景，這時我們就會把資料提供給他們。

潘委員孟安：你說金管會會問你們？

蔡局長得勝：對。

潘委員孟安：那麼柯清輝的事情他們有沒有問你們？經濟部投審會有沒有問你們？

蔡局長得勝：有。

潘委員孟安：是不是你們沒有據實以告？

蔡局長得勝：我們有告訴他。

潘委員孟安：那就是金管會蠻幹嘍？

蔡局長得勝：我們是有告訴他們，他是政協委員。

潘委員孟安：經濟部投審會也蠻幹嘍！所以這是一個大問題。

我之所以要凸顯這件事，是因為這個問題已經很嚴重了，你是國安單位的頭頭，應該知道現在還有更高招的，就是透過第三地轉投資來台灣進行購併，這是經濟戰略的一環。

我必須特別提醒局長，美國經濟安全會議特別針對中國的通訊和金融兩大經濟戰略，全面封殺中國國營企業的購併案，這些你們應該很清楚。

蔡局長得勝：我知道。

潘委員孟安：不單是華為，還包括中海油、騰衝重工、鞍鋼和來台承包中油公司重大公共工程的中國南海石油集團。類似案例已經層出不窮，國安單位應該即刻去監控這些單位，向執政者提出警訊，而不是去附和。如果一味附和，就是嚴重怠忽職守，因為這個政府、國家和社會並不是某一個政黨的，身為國安幕僚，你應該提出警訊，告訴國人和目前的執政團隊，而不是一味附和。

蔡局長得勝：我們一定會告訴……

潘委員孟安：是不是你告知之後，他們都不理？

蔡局長得勝：也沒有這樣子。後來有一些投資案沒被允許，與我們的告知也有關係。

潘委員孟安：可不可以舉例說明是哪個投資案？

主席：請國安局第三處黃處長說明。

黃處長榮條：主席、各位委員。南山案。

潘委員孟安：南山案哪裡是你們否定的！亂講話！南山案是我在 5 月 27 日踢爆的，因為他們無法保障，而且不願意延續、連結員工和保戶的權益，內政部這邊也不清楚他的身分，所以我們到金管會去提出要求。

要你們舉個例子都舉不出來，還說自己發揮了防堵的功能！請問還有什麼例子？

蔡局長得勝：這部分是由投審會審查，國安單位只是參與……

潘委員孟安：你們有列席嗎？

蔡局長得勝：我們只是參與的單位……

潘委員孟安：投審會開會當天你們有列席嗎？

黃處長榮條：我們有列席，但是沒有表決權。

潘委員孟安：我覺得局長是老實人，講話也很直率，所以我不為難你，但是這個問題是很嚴重的。你不能隨便拿一個剛好被我踢爆的南山案來做為案例，這也代表你找不出案例，所以隨便拿這個來搪塞。

我要提醒你的是，目前美國國會正在調查南山案，我們要求我方寫信給美國國會，因為博智去和美國 AIG 執行長做 under table 的交易，包括香港部分和台灣的相關交易都是 under table，所以美國 AIG 才向台灣政府施壓，說一定要讓它通過。這是非常嚴重的事情，兩岸太子黨這種作為恐將形成金融土石流。時間有限，希望蔡局長能善盡職守。謝謝。

蔡局長得勝：會的。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明文發言。

陳委員明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蔡局長，你有沒有看過這一期「經濟學人」雜誌的封面？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有。

陳委員明文：上面寫著「中國要買全世界」。中國經濟崛起以後，除了要買美國的國債、油田、礦產，甚至還買了 VOLVO 的汽車廠，所以他們現在是要買全世界。很多人都在講，現在中國對台灣已經不再採用過去軍事犯台的模式，而是算來算去，打你不如買你，因為打你划不來，乾脆把你買下來。他們現在透過各種方式，以經濟來威脅台灣，以文化來侵略台灣，甚至掌控台灣媒體，慢慢地要控制整個台灣的輿論、思想，甚至經濟。有關中國經濟崛起之後，對全球和台灣的衝擊，你有沒有什麼看法？

蔡局長得勝：我的看法和委員一樣。事實上他們是希望運用自己的經濟力量主宰和影響全球，委員剛才談的都是事實。

陳委員明文：過去談的都是傳統安全，現在則重視非傳統安全、綜合性安全。站在國家安全的角度上，請問國安局對此有何因應、防堵措施？

蔡局長得勝：基本上現在經濟已經國際化了，台灣要單獨防堵中國大陸的資金介入是不容易的，因為他們可以運用各種方式，譬如台資或外資，所以我們事實上沒有本事防堵，但是對於中共來台投資所帶來的風險，政府機構都是瞭解的。

陳委員明文：台灣經濟從李登輝時代的「戒急用忍」、陳水扁時代的「積極開放、有效管理」，到現在的全面開放、鼓勵民眾到中國去，大家甚至開始認為台灣的經濟可能會逐漸為中國所制。昨天報紙報導台灣對中國出口占 GDP 的比重為全球最高，比第二名的南韓還多了 3.9%。台灣未來整個經濟如果都被中國控制的話怎麼辦？

現在中國利用台灣所謂的民主自由、自由經濟的立場，可是中國本身是威權的耶！他們要給台灣幾個觀光客就是幾個觀光客，如果對他們不利，他們隨時可以禁止任何觀光客到台灣來。未來台灣經濟如果為中國所制的话，我們怎麼辦？現在他們利用各種資金，一波一波地進來控制媒體，最近甚至什麼都買。當初一月一省，每個省份的採購團一下飛機，在桃園機場召開記者會的嘴臉實在令人想到就氣，好像他們是台灣經濟的救世主一樣，帶了多少錢來買。講到買面板，還說「有多少買多少」，好像要把台灣的东西全部買走，拯救台灣的經濟，可是那天聽取你們的秘密報告，發現他們前後來了好幾十團，結果什麼都沒有買、所買的數字是零，可見他們都在欺騙台灣人民，對不對？你們有沒有針對這個部分呼籲台灣人民注意經濟被控制的問題，不要被經濟的數字迷惑？我認為應該喚醒台灣人民，台灣的經濟不可以完全鎖在中國，台灣必須面向世界。如果台灣經濟像這樣一步一步被中國所制的话，未來我們將沒有談判的籌碼，未來萬一發生貿易爭端，我們手邊沒有東西喔！

尤其現在習近平說要加強和台灣的文化藝術交流，文化被侵略也是非常嚴重的事情，就像六 0、七 0 年代美國的文化侵略一樣，飲食、影劇和音樂文化侵略全世界，控制了全世界。台灣現在就是這樣。面臨這種手段一步一步的侵略，站在國家安全的立場上，我們有沒有在防範？

蔡局長得勝：政府高層也有這樣的警覺，而不是完全沒有警覺，所以相關的風險管理我們也在加強當中。

**陳委員明文：**站在國家安全的立場，你應該告訴高層才對。文化侵略方面，他們的大戲一齣一齣地到台灣播放，我們台灣的影劇怎麼跟中國比啊！人家是用這種文化在侵略台灣、控制台灣、迷惑台灣人啊！我們還在迷信兩岸應該進行文化交流，其實是在被文化侵略。所以我想你應該站在國家安全的角度，好好地防範才對。

媒體方面，最近監察委員吳豐山還講，中國各機關要買台灣的新聞版面來行銷省市，一打開中國時報、聯合報，就可以看到哪個省份要到台灣來招商，或者行銷他們的觀光等等。站在國家安全的角度，中國可以到台灣來登報、買版面嗎？現在吳豐山掌握到中國時報和聯合報直接在北京轉包，付款方式是以匯款方式來支付，證明有對價關係。其實這種情況過去就有，現在還在發生，以後也還是會繼續這樣，請問局長有沒有辦法防範？現在中國是用各種方式在控制台灣，他們一步一步來，而且不再採用軍事手法，基於國家安全，難道我們可以不去防範嗎？

**蔡局長得勝：**委員剛才講的狀況，我們都有掌握，而且也有反映。但是我們國家有一個機制，陸委會……

**陳委員明文：**你們反映了什麼？他們每天都在登啊！你們有什麼反應？

**蔡局長得勝：**陸委會 17 日要就這個問題開會研處。

**陳委員明文：**怎麼研處？

**蔡局長得勝：**陸委會要召集相關單位，我們也有受邀。

**陳委員明文：**我們認為，現在的媒體、文化和藝人，尤其是前幾天東京影展那種中國人打壓台灣人的狀況，坦白講，台灣藝人為了希望能夠到中國大陸去發展，大家都鴉雀無聲，不敢講話。人家中國是利用民族主義在灌輸所有中國人：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他們認為這種舉止是愛國的。可是我們呢？我們台灣的藝人呢？我們台灣人是什麼意識？現在說要擱置主權、主權不談、不要急，其實我們的主權一日一日在流失啊！所以我們希望站在國家安全的角度，國安局應該告訴台灣人民，文化、藝術交流是一種潛在控制，甚至侵略台灣的舉止，而且你們要防範啊！好不好？局長。

**蔡局長得勝：**是。

**陳委員明文：**形勢已經改變了，現在台灣所面臨的安全威脅已經不是軍事手段，我們應該做好各方面的防堵，確保台灣的安全。謝謝。

**蔡局長得勝：**謝謝委員指導。

**主席：**請周委員守訓發言。

**周委員守訓：**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兩天有一位卸任的美國元首來台訪問，請問馬總統方面的維安工作有沒有任何提升的作為？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馬總統的安全維護現在基本上都已經常態化了，並沒有因為某個因素而加強。

**周委員守訓：**你覺得常態化是應該的嗎？

**蔡局長得勝：**委員也知道，如果馬總統所要到的地方有特殊的安全顧慮，我們就會強化；如果他到

的是一個很單純的地方，我們已經有一套特勤運作的模式。

**周委員守訓：**副指揮官也在場，我想我們對他常態化的運作非常清楚。

總統每天有那麼多行程，像昨天從北到南、從南到北，這個行程我們都很瞭解。可是昨天晚上美國卸任總統柯林頓在台北演講，如果看到現場的維安規格，就會發現美國卸任總統的派頭還真大！當然，美國有恐怖份子的陰霾，所以他們的卸任總統不單是在台北，他在全世界飛行、演講、訪問都有這樣的規格，可是難道我們不應該同步提升嗎？他有這樣的規格是因為他有隱憂，可是兩個人在同一個現場，他有隱憂，難道我們不應該有隱憂嗎？如果今天真的有所謂的恐怖份子針對柯林頓，你覺得我們應不應該有同步的作為？

**蔡局長得勝：**我們的情報資料顯示，那是一個安全顧慮比較小的地區，我們並沒有發現有什麼特殊的狀況，所以我們並沒有提高規格。

**周委員守訓：**局長，我不能同意這句話。因為全世界所有的災難發生之前，情報資料的顯示都是沒有問題、都是正常的，結果事情還是發生了，911 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當然，我們相信目前台海並沒有像美國本土或中東這麼緊張，我們也不希望那一天到來，可是我的意思是，今天老百姓都在看，總統的維安平常都在做，也已經常態化。吳副指揮官和特勤中心同仁都很辛苦，我們都很肯定，預算我們也會繼續支持，可是我的意思是，你們還是要有應變作為，當對方已經如臨大敵，儘管他們如臨大敵也是 *routine* 的做法，可是他們如臨大敵我們不能當做沒事一樣。他們從地下室上，我們從正門走，這樣講好了，如果恐怖份子真的要找柯林頓麻煩、找美國當局麻煩的話，他們會把世貿中心整個場址當做他們的 *target*。請問昨天我們有多少人在？

**蔡局長得勝：**委員，總統蒞臨的場合，事前的探勘我們早已完成，我們沒有減少。

**周委員守訓：**我相信你們沒有減少，你們常態化都會做。我所強調的是，我不希望讓老百姓無論從電視上看到或在現場都感到相差太多，怎麼我方都沒有同步的作為。我們不期望總統維安能立刻提升到跟美國卸任元首到全世界訪問的層級，但在我們自己的國家要有警覺性，這個警覺性要提升。特別是針對對方的警覺心在提升時，我們要能同步因應，不要等到屆時意外事件發生後，對方已經採取應變措施，我們還死守常態化的方式面對。也許我們從來沒有碰過這種情況，因為國內未曾發生國際恐怖分子的襲擊事件，但我們不能就此認定恐怖事件不會在台北發生，因為他們就是一個潛在的威脅。所以國外有重要人士到訪時，我們要把它當作國際事件來處理，不能用常態化的模式因應。既然從基層的朋友及媒體都有這樣的想法，我們就應該有一些 *flexible* 的作法。

有關這次的預算編列，我看到第十三任總統候選人的維安任務費用，相較於 2004 年及 2008 年的預算，逐次遞減。2004 年總統大選維安的經費是 2 億元，2008 年減少為 1 億 5 千 6 百萬，2012 年這次只有 1 億 3 千萬元。你是否認為過去編太多預算，所以現在不需要編這麼多，還是我們維安的層級可以不斷的往下修正？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總統大選維安預算的編列是要參照參選的人數，2000 年時有五組參選人，費用自然提高。這次我們預估有三組候選人，以這個數量來預估費用。委員也知道，我國去年

的經濟狀況欠佳，所以我們就量力而為，安全不能打折扣，但只要能滿足安全的需求，就盡量將經費節省下來。

周委員守訓：所以不會因為預算的減少而導致品質打折扣？

蔡局長得勝：不會的。

周委員守訓：萬一屆時不只有兩組候選人時，怎樣辦呢？

蔡局長得勝：現在估算也不能確定，如果人數再增加，我們就向行政院申請預備金。

周委員守訓：好。這點你們也要加緊演練。剛才幾位委員都提到大陸對台的情報工作，國安局對台灣各項情報資料的蒐集都很完備，請問大陸對台的情報工作由哪些單位負責？

蔡局長得勝：大陸對台的情報工作單位很多，像國防部、總參二部。

周委員守訓：最主要的呢？

蔡局長得勝：最主要的就是國防部跟總參二部。

周委員守訓：最主要有這兩個，但其他還有很多？

蔡局長得勝：對！

周委員守訓：他們的層級在各個省都有？

蔡局長得勝：是的，都有。

周委員守訓：所以他們的規模比我們大很多？

蔡局長得勝：的確大很多。

周委員守訓：預算如何？

蔡局長得勝：我們不知道他的預算有多少，但要維持這麼龐大的運作體系，預算肯定是比我們多太多的。

周委員守訓：我國海外的情報人員有多少位？有多少經費？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對不起！這個問題不合適在公開場合報告，我可以私下再跟你說明。

周委員守訓：好。有關媒體的部分，我們這邊是怎樣應對？還是媒體的部分我們完全管不到，就算對方想利用媒體來滲透，我們也無法處理。

蔡局長得勝：這個趨勢，我們老早已經掌握了，也把相關的資訊提供給政府的相關單位及高層。但你也知道，國安局基本上沒有法律可去執行阻止對方的滲透工作，我們只能將資料提供給陸委會或 NCC。目前要追查這些實際的行為，困難度是相當高的，雖然我們都知道，這些可能是他們提供的，但除非證據確鑿，否則我們很難處理它。這也是我們的工作所面臨的最大困難，因為資金流動已經國際化，資金的來源追查困難，要有很明確的證據，否則對他們莫可奈何。

周委員守訓：你一直說沒有辦法查得很明確，那我們撥大筆的預算做什麼用？就是希望你們能查得很明確，不然何需那麼多預算。我們給了經費，你還說沒有辦法很明確，是你們編的預算不夠多，還是我們通過得不夠多？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國安局需要這些預算去做蒐集情報的工作，蒐集來的資料是否能成為證據，是見仁見智的問題，因為這些是情報資料，不是犯罪資料。我們只能盡量將相關的證據提供給相關單位，但相關單位是否採信為犯罪證據，不是國安局能主導的。

**周委員守訓：**好。不管是國內或者海外都要做完整的情報蒐集。例如媒體，我可將自己所知的資訊透露給你，在美國洛杉磯，華視、台視、中視過去所成立的國際影視公司，現在已被中國大陸當局蒐購。他們一方面播三台的節目，另一方面也播大陸的節目，當地華人幾十年來長期收看這個媒體提供的節目，所以中共是不是從海外繼續做媒體滲透的工作，國安局也要一併掌握，不僅是國內的部分而已，海外也要了解。謝謝局長。

**蔡局長得勝：**是，會。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盧委員秀燕不在場。

請江委員義雄發言。

**江委員義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蔡局長，你的工作非常辛苦，你也相當勝任。有關法制的問題，我希望和蔡局長談一談是否能進一步修正。你們的預算到目前為止，均編列在與你們並沒有緊密相關的國防預算項下內。你們的預算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是公開的，另一部分是秘密預算。公開的部分稱為情報行政費，納入國防部的預算之內，在以前倒沒什麼問題。但在民國92年重新修正之後，國安局的部分預算可列為機密，應送立法院秘密審查，預算的編列、執行與決算審查，由有關機關以機密方式處理之。因此你們的預算根本不必寄列在國防部之下，但現在你們的預算仍編列在國防部底下，請問蔡局長有無改正的方向？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這個問題在每次預算審查時，均會被委員提出討論。事實上，我們也曾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研究，也跟政府各部門交換過意見，也曾就這個問題跟總統、副總統、院長們做過簡報。但就現階段而言，要單獨編列預算有其困難度。如果江委員你有時間，我們願意單獨為你做說明，我們是做了十分縝密的研究，並且長官也認為目前暫時編列在國防預算中較為合適，立刻單獨編列預算有其困難之處。我們可以單獨為你報告。

**江委員義雄：**國安局是一個獨立設置的法定機關，根據預算法的規定，預算有主管機關、單位預算及單位預算的分預算三級，你們應該屬於單位預算必須單獨編列這一級，因為你們是屬於組織明確以法律訂定的機關。或許你有許多政府如何如何的顧慮，所以交由他們來詮釋，請你告訴我，是誰如此詮釋，我想看看誰有權限解釋他們可以容許你們這樣做。是哪一位官員？我們是一個法制的國家，有這種情形要力求改進，不能像經濟部的國營事業預算，永遠用行政命令的方式去做，我期期以為不可，多次要求後，經濟部已答應朝法制化方向改進。既然你們是法定的機關，身分很明確，何必寄人籬下，把預算編在國防預算下呢？根本沒有必要，你們這部分可能只是涉及到秘密預算的審查而已，這部分透過法律的修改即可，何必寄託在國防部之下呢！蔡局長，你要研究並積極爭取預算的獨立編列，不要說哪個官員怎麼說，請那位官員來跟我講，他有什麼權力這樣講！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其實我們也做過研究，而且所有長官都跟你的想法一致，也希望國安局的預算能單獨編列。因此我們也進行研究，但研究結果發現，在法律不周延的情況下，單獨編列是有困難的。

**江委員義雄：**法律哪有不周延？你們是明確的法定機關。你們跟國防部一點隸屬關係都沒有。

蔡局長得勝：我們跟國防部還是有關係。

江委員義雄：有什麼關係？你們也不受國防部的監督，工作上的相互連繫關係是行政上的必然，在行政程序法上明定各機關有相互配合、支援的義務。我們的政府官員缺乏勇於任事的態度，凡事都採拖延的心態，無法積極研究到底應該怎麼做。我不是責備你，是希望你能勇於研究，不管政府講什麼，哪一個人說國安局的預算寄託在國防部之下比較適宜，請他來跟我講，如果我講輸了，以後我就不再講。不是這樣，法律規定的並非如此，局長，我們確信國安局是一個法定機關。

蔡局長得勝：我們有研究，只是現在一定要有一些配套作為，然後我們才能循序漸進的做。

江委員義雄：那你就說現在已在研究，可能何時就會改進，你不能說上面的長官認為還是要這樣做，那可能經過 100 年都還在原地踏步。

蔡局長得勝：監察院也曾提出相同的看法，所以我們做完研究後還向監察委員報告過。我們可以給你做一個專案報告，讓你更了解為什麼我們不能改，不是我們不想改。

江委員義雄：需要多久的時間才能改善暫且不論，但對於他人所提質疑，你們應該要想辦法逐步改進，而不是原地踏步。講到中央政府機關，讓我很生氣的是，不學無術的人一大堆，誰敢不讓你們獨立編列預算，你叫他來跟我講，我可以承擔責任。該改的就應該想辦法改，不能一味和稀泥，如果表明目前尚有窒礙難行之處，但你們會朝這個目標努力，這種話我們還聽得下去。

蔡局長得勝：我們也希望漸漸把條件弄成熟了，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江委員義雄：可是你剛才說，你們研究後向上面報告，上面還認為要維持現狀，根本就沒有改善的誠意。

蔡局長得勝：有啦，他們也希望我們把條件弄成熟了再來做。

江委員義雄：對呀！就是總統也不能這樣講。

蔡局長得勝：我可以跟你報告整個狀況以及未來如何推動的計畫。

江委員義雄：局長，你的工作非常辛勞，我很佩服你的認真。但我已針對這件事進行質詢，在質疑這個部分，你還說上面長官認為不能改變，我們是法制國家，原來的狀態就是不符合法律規定，那我們還能稱得上是法制國家嗎？像經濟部的國營事業，三、四十年來的退休撫恤制度都是以行政命令代替法律在執行，根本是在開玩笑！每次我一質詢，他們就提出種種的藉口，有什麼藉口？很多事情都是可以解決的。我無意怪罪局長，只希望以後要好好的……

蔡局長得勝：我們跟委員的心境是一致的，就是希望讓條件逐漸成熟後再來改。

江委員義雄：該修正的部分，就要努力去執行，有問題請你提出來，我們可以一起來解決。雖然我不是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的成員，我還是可以助你一臂之力，我也會跟主席報告你的需求，盡力來協助你，所以我們該做的就要去做。另外，有關任務編組的問題，這是屬於臨時性的任務編組，包括公共關係室，請問還有什麼單位？

蔡局長得勝：公情中心、督察室。

江委員義雄：對，有三個部分。你們的編制員額是否超過將近七、八十人？

蔡局長得勝：沒有，我們的法定編制員額有 1,600 多人，但我們現有的編制人員只有 1,500 多人，我是因應任務的需要，進行人員的調動。

江委員義雄：在編制內的員額，沒有超出編制人數就沒有關係，只要是有需要，像公關室、督察室有很多單位都納入正式的組織，就不要採臨時性的編制，讓它成為正式的組織。

蔡局長得勝：你的指示我們正在做，今年中央政府機關正在調整，本來在去年我們已經提出，配合今年的調整我們把它併在一起，會做整體的規劃。

江委員義雄：我是從法制面著眼與局長交換意見，我認為有問題一定要改進，不是行政院有任何指示，你們都照單全收，若行政院有理，我們當然要支持；若行政院沒有道理，為何要支持！不合法制之處希望你們要慢慢修正。謝謝。

蔡局長得勝：謝謝委員指導。

主席：謝謝江委員，下次國防外交有關國安局說明預算時，要特別邀請江委員出席。請曹委員爾忠發言。

曹委員爾忠：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蔡局長是負責全國安全最高的首長，去年有一篇報導的標題是「諜戰降溫，國安局長不排斥登陸」，請問局長還有這個念頭嗎？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情報工作這塊領域是相當敏感的，我當時的意思是大家要做好準備，萬一有一天情勢走到那一步，需要到大陸訪問，我並不反對。

曹委員爾忠：我覺得你有些錯亂，怎麼會這樣呢？國安局長，如同你所講的話，若以你所講的話為判斷標準，你有這種想法，我認為你的想法錯亂。另外還有一篇報導的標題是「國安局長說中國採購是統戰」，兩相對照，國安局長怎會想去登陸呢？

蔡局長得勝：我沒有要去登陸，媒體問我，我是說我們都要做好準備，就像我們跟其他很多國家的情報單位也都有接觸，我是這樣子講。

曹委員爾忠：你跟大陸的情報接觸是什麼，我們還有多少情報人員在大陸，甚至還被中共抓了還在坐牢的。我們的國安局長竟然會有登陸這種想法。

蔡局長得勝：我沒有這種想法。

曹委員爾忠：我真是難以想像耶！請問我們跟大陸貿易合作協議，總共簽了多少金額，有多少金額已到位？請教如果這是統戰的話，大陸辦的活動，台商去採購簽訂的金額是多少？到位的金額又有多少？你有沒有這樣的統計數字。

蔡局長得勝：委員，我的談話後面有比較完整的表達。記者問我大陸採購是不是統戰？我說當然也是，我說大陸採購有主要目標、次要目標，所以既是機會也是威脅。

曹委員爾忠：如果是統戰，勢必會威脅到我們的安全。你有沒有制止防範的措施？

蔡局長得勝：對中共而言，統戰是好事。

曹委員爾忠：統戰是好事？這句話明天又是一件新聞了，還好記者不在場。

蔡局長得勝：我是說對中共來說，統戰是好事。

曹委員爾忠：那對你來說呢？

蔡局長得勝：對我來說，我當然把它視為一種威脅。

曹委員爾忠：既然是威脅，你怎會想去大陸呢？既然視統戰為威脅，就維護國家安全的角度而言，

你有沒有防範措施？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我沒有說我要去中國大陸。

曹委員爾忠：如果你跟現任執政黨的理念不一致，現在執政的國民黨是朝兩岸和平發展的方向。既然跟你不一致，你說這是統戰，如果這是統戰，就會對我們的安全有威脅，你身為國安局局長，難道不應該有措施去防範、去制止嗎？你不但沒有這樣做，卻只是想登陸大陸！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我沒有這樣講。

曹委員爾忠：這兩種想法是完全矛盾的。

蔡局長得勝：我沒有講我要去大陸，希望委員能讓我澄清一下，我並沒有講我要去大陸。

曹委員爾忠：好，你現在有做澄清，但你有去對刊載這項訊息的報紙做澄清嗎？報紙上登載你是這樣說。

蔡局長得勝：我有聲明，國安局有發新聞稿澄清。

曹委員爾忠：報紙上登說：國安局局長不排斥登陸。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如果每個標題都是可信的，那我也沒辦法說。我向委員報告，我根本不是這個意思，請委員讓我多講兩句，好不好？

曹委員爾忠：好，請講。

蔡局長得勝：因為我長期研究兩岸關係，聽過我講課的人都聽過我經常講一句話，任何有助於兩岸關係的我們都應該要予以肯定，而且兩岸關係一定是由小變大、積少成多，我們一定要多一點這種善意的力量，我所談的是這個。第二我才談到惠臺措施，基本上那天是媒體問我，他的到位率高不高，我回答說到位率還沒有那麼高，主要是因為有很多是有期限的，有些需要慢慢來，到位率當然不可能一下子那麼高，所以我是站在肯定的立場，如果他真的是一種經濟行為，我會給予十二萬分的肯定，我並沒有去否定他的善意，但是我也把他的風險告訴大家，我是樣子說的。

曹委員爾忠：我的想法反而和局長不一樣，你所說的以小到大，我也支持，譬如我推動小三通，當時大家說我是叛國，但有這樣嗎？我是在臺灣的法令基礎上去做，我簽了兩馬協議，這樣是叛國嗎？現在創造六百多萬人次進出的成果！同樣的，要跟大陸交往，是需要存有警戒心，畢竟今天兩岸之間並不是完全和好的團體，所以我們要在適當的基礎上創造和平發展的條件。我認為兩岸善意不斷，和平才有希望，如果兩岸都是像江平、民進黨這些人，那兩岸一定會戰爭，如此一來，兩岸還會有希望嗎？同樣的，臺灣要一步一步發展，現在推動觀光客自由行，我建議要從金門及馬祖開始試辦，臺灣哪會缺少客源？隨時都會有人來臺觀光，你要多少，大陸就會給你多少，結果現在連國安局評估都認為陸客自由行沒有問題。我從事兩岸工作這麼長的時間，我認為需要從離島、從需要觀光客源的地方開始試辦，給臺灣一個試驗的機會，結果國安局並沒有這樣做！你還認為陸客觀光自由行沒有問題。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基本上我們都是朝你所說的目標去做，由小善累積為大善，委員的目標就是我們的目標，大家的心境都一樣。

曹委員爾忠：談到 100 年度的預算，事實上，今年你增列一億多元的經費，在第一個項目的五百多萬元，你說是因為從機密預算轉到非機密預算，以此做為主要的說詞。此外，你說為了第 13 任



總統選舉而增加 24 個員額，但這部分在總統選舉結束後就會減少嗎？你為什麼要增加？馬總統的安全警衛可能比陳水扁的警衛還要少，他的子女不也說不要隨扈嗎？那為什麼還需要增加 24 個人員？其中軍職和文職的比例是多少？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事實上整體人數並沒有增加，現在的編制有一千六百多個……

曹委員爾忠：在預算書第 9 頁「一般行政」項下，不是增加特勤人員 24 人嗎？你說員額在編制範圍內並未增加，但預算增加了 24 人，這 24 個人要如何招募？同樣的，如果以前有為第 12 屆總統選舉增加人員，請問在選舉後，那些人員有沒有減少？

蔡局長得勝：我們都是在編制內做調整，事實上我們……

曹委員爾忠：但是預算書上明明寫增加 24 個人，請問增加這 24 個人是從哪裡來的？

主席：請國安局吳副指揮官說明。

吳副指揮官應平：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因為明年的安維任務需要安維的編組，編組採 3 組，以每組候選人有正、副總統共 2 人，3 組就有 6 個人，每組候選人大概……

曹委員爾忠：請問第 12 屆總統選舉時有沒有這樣的編組？

吳副指揮官應平：都有。從……

曹委員爾忠：可是第 12 屆選舉結束後，這些人不是一樣還在？

吳副指揮官應平：他們仍是我們編制內的人員，因為考量明年、後年要退伍的人有三、四十人，雖然明年有編列這些員額，但是明年下半年及後年還是會有人退伍，這些人員都是在我們的編制員額中，絕對不會超編。主要是要因應明年的安維任務，我們必須要在明年的下半年就開始訓練，這些人員一定要先到位，如果人員不先到位，安維訓練就無法到位。

曹委員爾忠：你沒有了解我的問題，我的問題是：你說為了明年的總統選舉而要增加 24 人，同樣的，在第 12 屆總統選舉時應該一樣也增加了人員，而第 12 屆總統選舉時所增加的人後來也納入預算中了，總統選舉結束時，這些人不是也繼續留在預算員額內？現在為了第 13 屆的總統選舉，提早增加這 24 個人，難道這些人是臨時僱用的嗎？並不是，國安局所招考的都是正式人員，所以事實上還是增加了這些人員。我知道這些是在你的法定編制範圍內，但實際上卻比預算多了 24 個人，未來這 24 個人在總統選舉結束後是不是就會歸建？

吳副指揮官應平：不會歸建，因為我們的編制員額就是這麼多，我們儘量提升達編率，這樣對我們的工作能量也會比較好。

主席：後年就會把員額裁掉，預算就會少編。

曹委員爾忠：好，我質詢到此結束。謝謝。

蔡局長得勝：謝謝委員。

主席：我也覺得這是個問題，只是這樣一講我們大概了解，後年的預算員額大概就會減少。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德福、賴委員士葆、郭委員榮宗、徐委員耀昌、黃委員偉哲、鄭委員金玲、涂委員醒哲、孔委員文吉、呂委員學樟、簡委員東明、楊委員麗環、簡委員肇棟、陳委員淑慧、陳委員杰、吳委員清池、謝委員國樑、蔣委員乃辛、林委員建榮、潘委員維剛、趙委員麗雲、鄭委員汝芬、郭委員素春、林委員滄敏、陳委員瑩、羅委員淑蕾、李委員明星及高委員金

素梅均不在場。今日登記發言委員均已詢答完畢。

接下來處理國安局的預算，所有提案均已彙整完畢，請議事人員將所有資料發給大家。

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先進行國家安全局主管預算（公開部分）一、歲入部分第 2 款第 83 項第 3 目部分。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83 項 國防部所屬（國家安全局主管部分）

第 3 目 賠償收入 48 萬元

主席：本日無提案，照列。

進行第 3 款第 95 項第 2 目。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95 項 國防部所屬（國家安全局主管部分）

第 2 目 使用規費收入 135 萬 6,000 元

主席：本日有 1 項提案：

一、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國安局單位預算歲入部分第 3 款第 93 項第 2 目第 2 節「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編列 135 萬 6 千元，係單位首長、員工借用機關職務宿舍自其薪津扣回繳庫數。經查：國安局機關宿舍面積共 11,055 坪，一坪實際僅收 122.6 元，100 年度又編列修繕經費 60 萬 9 千元，然其宿舍使用費之收取標準每月為 400 元至 800 元，相較國立大學學生宿舍租金每月 5 千元至 1 萬 2 千元，根本是「黃金屋價，垃圾租金」，幾乎等同免費提供住屋。故建議「場地設施使用費」加總增列為 1 千 2 百萬元。另國安局應立即提高宿舍使用管理費標準，以落實使用者付費。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 瑩 蔡同榮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個問題我質詢過外交部，現在也對你們提出質詢，有關宿舍每人每個月的租金只有 400 元至 800 元，外交部、財政部也都有同樣的問題，請問局長，你覺得房租是不是太少了一點？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職務官舍的使用是依照行政院所訂標準來實施，只要行政院的標準修改，我們也願意配合。但事實上，我們都沒有真正搬進去宿舍住，我們在臺北都有房舍，但是又沒有辦法說因為我任內不居住而辦理交回，因為我不能保證下一任局長不需要官舍，所以我們現在的問題都是……

彭委員紹瑾：你們對沒有實際居住者也配給官舍嗎？

蔡局長得勝：現在有 4 間官舍，但只有 2 位有使用居住，其他人並沒有住。但是我們又沒有辦法交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回，因為我現在不住這個官舍……

彭委員紹瑾：現在有幾個人有居住？

蔡局長得勝：現在只有 2 個，我跟……

彭委員紹瑾：你有沒有住官舍？

蔡局長得勝：有，但是……

彭委員紹瑾：副局長有沒有住官舍？

蔡局長得勝：只有一位副局長有住。

彭委員紹瑾：總共只有 4 間嗎？

蔡局長得勝：對。

彭委員紹瑾：其實這不是你的問題，而是全部的行政機關都是這樣。現在大學生的宿舍費每月的租金可能都要 5,000 元，而公家宿舍卻只要 400 元至 800 元，還要負責維修，我看維修也要花很多錢，收入五百多萬元，但宿舍維修就要花好幾千萬元。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其實那些都是舊房舍，基本上只要入住就必須要整修，否則根本不能住。

彭委員紹瑾：4 間官舍 1 年要花多少維修費？

蔡局長得勝：我們編列 60 萬元。

彭委員紹瑾：租金收入才……

蔡局長得勝：報告委員，如果行政院修正規定，全國一體適用，我們願意接受，如果你將它刪除，明年到 1,200……

彭委員紹瑾：不是刪掉，是增列。

蔡局長得勝：如果歲入要增列為 1,200 萬元，憑良心講……

主席：是希望你們能提高租金。

蔡局長得勝：只要行政院整體修正，我們願意配合。

主席：這是老問題了，因為行政院規範所有公務人員的宿舍租金……

彭委員紹瑾：這樣好不好，你們跟行政院反映一下。

蔡局長得勝：可以，但是這……

主席：好，第一案撤案。

進行第 4 款第 94 項第 1 目。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94 項 國防部所屬（國家安全局主管部分）

第 1 目 財產孳息 16 萬 4,000 元

主席：本目無提案，照列。

進行第 2 目。

第 2 目 廢舊物資售價 36 萬 3,000 元

主席：本目無提案，照列。

進行第 7 款第 91 項第 2 目部分。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91 項 (國家安全局主管部分)

第 2 目 雜項收入 15 萬元

主席：本目無提案，照列。

進行二、歲出部分第 1 目「一般行政」部分。

第 1 目 一般行政 8 億 4,749 萬元

主席：針對第 1 目，有 2 項委員提案，第二案及第三案一併處理。

二、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100 年度國家安全局單位預算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及第 2 目第 3 節「其他設備」工作計畫下分別編列 1,123 萬 4 千元及 2,636 萬 7 千元，係為第 13 任正副總統選舉維安所編部分設備。經查：國安局辦理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維安工作，擬購置為數不少之電視、冰箱、冷氣及電腦、印表機、數位相機等設備，鑒於該局歷年均已編列類似預算，基於緊縮及節能原則，宜評估以現有設備支援，故刪減 1,000 萬元。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 瑩 蔡同榮

三、國安局為辦理「第 13 任正副總統選舉維安前置作業」，100 年度公開預算中編列「一般行政」工作計畫項下 1,123 萬 4 千元；「其他設備」工作計畫項下 2,636 萬 7 千元，另「車輛設備」8,988 萬 6 千元，三項合計達 1 億 2,000 萬元。究竟國安局為因應 101 年 13 任正副總統選舉，所需的前置作業及維安工作將增加多少人力、物力？是否增設臨時維安工作地點？幾處？每處所需之臨時設備經費約多少？是否另聘臨時維安人員？約幾人？國安局所規劃增加之預算支出細項中，是否確實無現有設備及人力可支援？增購之臨時設備在選舉結束後將如何處理？為撙節國庫財源，國安局應就此向本委員會提出報告，在本委員會同意前，減列「一般行政」工作計畫項下 1,123 萬 4 千元；「其他設備」工作計畫項下 2,636 萬 7 千元各 1/10。

提案人：廖婉汝 李明星 王廷升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局長，這部分是第十三任正副總統的維安設備費，是嗎？這不是車輛，而是電視、冰箱、冷氣、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共編列了一千一百多萬元，你認為有必要編列這項預算嗎？現有設備沒有這些裝備嗎？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基本上，我們設計了 10 個維安的點，以後北中南都會設置維安點，因此，一定要給這些派遣人員一個可以休息的處所及提供他們使用的裝備，所以這些裝備根本不可能移來移去。其次，現在所有裝備的淘汰作業是根據行政院財產使用年限來處理，使用年限到了才可以報廢，屆時一旦選舉結束，我們可以將這些設備移作內部據點之用，所以，這是必要的裝備。

彭委員紹瑾：你們明年何時要購齊？

蔡局長得勝：明年底之前必須購齊。

彭委員紹瑾：提名是 10 月以後。

蔡局長得勝：對，一旦開始實施維安，就需要這些設備。

彭委員紹瑾：何時進行維安工作？

主席：請國安局吳副指揮官說明。

吳副指揮官應平：主席、各位委員。維安作業大概從 101 年元月份登記開始實施，一直到候選人選完為止，等於我們現在先採購……

彭委員紹瑾：既然是 101 年才做，那就……

吳副指揮官應平：等於我們先採購。

彭委員紹瑾：提名之後，還不……

吳副指揮官應平：我們先去瞭解。

彭委員紹瑾：既然是 101 年才開始，你們等明年再編也可以。

吳副指揮官應平：那會來不及。

彭委員紹瑾：這些裝備這麼難買嗎？

吳副指揮官應平：不是……

彭委員紹瑾：這些設備不是指車輛，而是電視、冰箱等用品，一天就可以購齊。

吳副指揮官應平：以三組候選人來說，每一位候選人……

彭委員紹瑾：你們是從登記後再開始實施維安工作？

吳副指揮官應平：登記後就開始維安，沒有錯。

彭委員紹瑾：還是登記以前？

吳副指揮官應平：登記前要先租好候選人的……

彭委員紹瑾：登記前沒有維安？

吳副指揮官應平：沒有，但是要做好事前的規劃。

彭委員紹瑾：但是馬總統仍繼續有維安。

吳副指揮官應平：他是現任的總統，當然有維安。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陳水扁也是這樣哪！

吳副指揮官應平：跟委員報告，歷任的總統都是這樣作業模式，都沒有去……

彭委員紹瑾：電視、冰箱何時買？

吳副指揮官應平：明年年底前要買好，房子則必須在後年初就要……

彭委員紹瑾：選總統要打 1 年的選戰，我們有經驗。

吳副指揮官應平：每一位總統候選人……

彭委員紹瑾：還沒登記前已經提名者，你們在那段時間有沒有維安？

吳副指揮官應平：我們的人員必須訓練，在明年下半年就開始做。

彭委員紹瑾：這部分工作交給警察？

吳副指揮官應平：不是，都是警察憲兵編組人員訓練。

彭委員紹瑾：不是喔。

蔡局長得勝：按照正副總統選舉條例的規定，必須登記後才執行維安工作，但事前必須先讓這些人員就定位，並加以訓練，他們也需要生活，我們必須先將房子租好，我們不可能臨時租房子，人家就租給我們。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你跟主席兩個都撤案，這樣比較公平。

主席：這兩案都撤案。我們本來希望他們節省一點。

進行第四案。

四、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100 年度國家安全局單位預算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第 1 目第 1 節「一般行政」項下，「獎金」預算編列 1 億 788 萬 3 千元。經查：國家安全局逕以「特勤中心侍警衛人員勤務獎金支給要點」行政規則作為支給侍警衛人員勤務獎金之依據，明確不符法制且違反大法官會議釋字第 282 號及第 524 號解釋文意旨，99 年度擴大侍警衛人員勤務獎金支給對象增加 4、500 人，獎金數額已增加 3,000 餘萬元，100 年度獎金預算又增列 722 萬 3 千元。然發放對象、人數、金額不明，值此政府財政困窘之際，此種變相加薪行為，恐造成民眾負面觀感，增加國庫負擔，故建議刪減獎金 3 千萬元。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 瑩 蔡同榮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局長，勤務獎金包括警察與憲兵嗎？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沒有。

彭委員紹瑾：只有特勤的部分？

蔡局長得勝：對。

彭委員紹瑾：這個獎金是三節發給嗎？

主席：請國安局吳副指揮官說明。

吳副指揮官應平：主席、各位委員。沒有錯，就是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

彭委員紹瑾：我看上校 1 年就可以領到 20 萬元，這樣會不會太多了一點？

吳副指揮官應平：上校領 20 萬元沒錯。

蔡局長得勝：委員，這些獎金都已經是經行政院核列的獎金。

主席：這是按規定的吧？

蔡局長得勝：憑良心講，這是 24 小時的工作，平均 1 個月才萬把多元。

彭委員紹瑾：我們覺得金額太高了一點，能不能再減一點？

蔡局長得勝：這是法定核列的項目。

主席：是依照行政院的规定去做。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刪一點！

彭委員紹瑾：刪一點點好不好？不要全部撤回，刪 88 萬元。

主席：刪 88 萬元很合理。第四案確定。

蔡局長得勝：委員，這是法定給與。

##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主席：局長，刪八十八萬元，可以啦！

蔡局長得勝：這是法定給與。

張委員顯耀：（在席位上）到底可不可以？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局長，你不要再講了！

主席：現在處理第五案及第六案。

五、國安局 100 年編列公開人事費 4 億 4,220 萬 3 千元；機密預算人事費則編列 19 億 5,932 萬元，合計 24 億 152 萬 3 千元。全局人事費較 99 年度增加 8,265 萬元，其中公開部分增加 3,681 萬元，佔 44.5%。國安局提出之理由為：義務兵源短缺及任務需要補實特勤中心職缺，可見，「義務兵」比例在國安局用人結構上應占有相當之比例。惟查，在政府既定募兵政策下，一旦全面實施，將無「義務兵」可言，對國安局未來的用人結構及人事成本是否造成影響？募兵制後會不會巨幅增加國安局之預算？國安局將作何調整？國安局應就此向本委員會提出報告，在本委員會同意前，減列國安局 100 年度公開人事預算 1,000 萬元。

提案人：廖婉汝 李明星 張顯耀

六、本院委員林郁方等人，針對 100 年度歲出第 9 款第 2 項第 2 目，國家安全局「情報行政」計畫，編列「玉山隨扈小組」「業務費」2 萬 3 千元，應全數減列。

提案人：林郁方 帥化民 劉盛良 張顯耀 廖婉汝

主席：第五案及第六案撤案。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我沒撤第六案！

主席：撤啦！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這太明顯了，我不講了。

主席：我瞭解，你剛剛已經詢答過了，這是象徵性的意義。第五案及第九案是一樣的案子，所以併案處理。有關第五案，剛剛指揮官已經說明過，其實我也蠻質疑人員編制採用替代役或增列一些人員等的部分，明年納編增額這麼多，後年要怎麼辦？如果是後年的預算，我們就會多注意，如果在員額編制內的情況之下，沒有增列……

蔡局長得勝：委員，這都是法定……

主席：你們都有考慮到整個員額編制？

蔡局長得勝：對，這都是員額編制。

主席：那第五案撤案。處理第九案。

九、就公開部份，99 年度「人事費」編列 405,493 千元，100 年度編列 442,20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6,710 千元，為辦理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之維安任務，補充特勤人員，而增加人事費用，且人事費用約有八成編列於機密預算，外界難以有效監督，其增加幅度是否合理，無可驗證。爰凍結 20,000 千元，俟向本委員提出說明並允應加強管控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 瑩

連署人：彭紹瑾 蔡同榮 蔡煌瑯

主席：針對第九案，陳瑩委員是要發言還是要撤案？我們會注意 101 年員額編制的對照部分。

蔡局長得勝：這都是法定給與。

主席：第五案撤案，第九案呢？

張委員顯耀：（在席位上）第八案呢？

主席：第八案尚未處理。我跟陳委員說明一下，這主要是其增列的員額大概在員額編制內，這部分在詢答時已經說明過了，所以，我願意撤案。

蔡局長得勝：委員，跟你報告，這個是法定編制的給與，沒有編編制人員也支不了那個錢，不可能工作不給薪水的。

主席：我們質疑的是明年是增額，後年越來越增加預算，要怎麼辦？如果 101 年按照員額編制內呢？

蔡局長得勝：一定在員額裡面。

主席：局長方才能夠說服本席，是因為明年還有人退？

蔡局長得勝：對！

主席：所以，去彌補那一塊，我們就可以接受。

蔡局長得勝：謝謝。

主席：請問各位，對第六案照林委員提案的 2 萬 3,000 元，全數減列，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七案。

七、本院委員蔡煌瑯等人提案，100 年度國家安全局單位預算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第 1 目第 1 節「一般行政」項下，編列「教育訓練費」46,281 千元。經查：其教育訓練課程中所聘請之講師，多有意識形態及操守上之偏頗，且其專業領域並不完全符合課程之需求，相關預算連年編列，預算執行內容恐有不當之虞，故建議刪減二分之一。

提案人：蔡煌瑯

連署人：蔡同榮 彭紹瑾

主席：第七案撤案，預算照列。

進行第八案。

八、決議：鑑於國安局為辦理第 13 任正、副總統候選人選舉期間之維安工作，特於 100 年度預算編列逾新台幣 1 億 3,000 萬元，主要為警衛室隨扈車隊購置、通訊裝備購置經費、偵檢及安全防護裝備購置經費、其他教育訓練及行政費用等項目，然部分物品諸如：電視、冷氣、投影機、碎紙機等電器，該局過往皆有編列預算購置，基於財政窘困理應緊縮節能之原則，故建請將 100 年度國安局公開預算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第 1 目第 1 節「一般行政」項下「雜項設備費」與購置本局各單位、外勤聯絡組暨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任務編組所需電器及器材相關預算新台幣 687 萬元先行凍結 1/5，待評估以現有設備支援之可行性，並向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周守訓 李明星 張顯耀

主席：第八案由於提案人周委員沒有表達意見，其他連署人說撤案。



##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第九案已經一起處理過，也是撤案。

進行第 2 目。

第 2 目 「一般建築及設備」1 億 9,377 萬 8 千元。

主席：針對「一般建築及設備」，有委員提案，即第十案。

十、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100 年度國家安全局單位預算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第 2 目第 2 節「交通及運輸設備」項下，車輛購置預算編列 8,988 萬 6 千元，係為辦理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維安任務，及成立新任總統、副總統警衛室隨扈車隊，預計購置各式車輛 49 輛。經查：總統警衛室擬購置 3,000cc5 人座警備車 5 輛，每輛單價 450 萬元，副總統警衛室擬購置 3,000cc5 人座警備車 4 輛，每輛單價 380 萬元，惟為尊重正副元首意願，其座車車款通常需待總統、副總統就任後始可定案，故 100 年度所編之隨扈車隊車輛購置預算，應無法於年度內順利執行，相關預算 3,770 萬元，建議全數刪減。相關預算緩列至 101 年度預算編列。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 瑩 蔡同榮

主席：彭委員沒有要說明，我們就當作撤案。

進行第十一案。

十一、決議：本院委員林郁方等人，針對 100 年度歲出第 9 款第 2 項第 2 目，國家安全局「情報行政」計畫，編列「購置執行第十三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安全維護任務編組車輛」預算 3,770 萬 6 千元；鑑於「玉山隨扈小組」已於日前解除，所屬 4 部警備車和 1 部休旅車應可轉用於第十三任正副總統候選人安全維護任務之用，本目「購置執行第十三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安全維護任務編組車輛」應減列 647 萬元。

提案人：林郁方 帥化民 劉盛良 張顯耀 廖婉汝

主席：請林委員郁方發言。

林委員郁方：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基本上，大家都在注意這個問題，現在收回 5 輛車，沒有減一點是沒辦法交代，為什麼還要編列這麼多錢呢？本席建議減 100 萬，好不好？

主席：請問各位，對第十一案減列 100 萬有無異議？（無）無異議，修正通過。

進行第十二案。

十二、「交通運輸及設備」編列 89,886 千元，為辦理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維安任務，預計增添各式車輛 49 輛，國安局現在車輛 300 輛，其中警備車等各式車輛 233 輛、機車 67 輛，車輛編制趨近滿載狀態，再購置車輛，實際數將超逾編制數。鑑於政府財政日益困窘，國安局人車比高於其他部會，其購買行為並不符節約原則，為撙節政府財政狀況，爰刪減 20,000 千元。

提案人：陳 瑩

連署人：彭紹瑾 蔡煌瑯 蔡同榮

主席：請問陳委員，有沒有意見？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後面多一個零，本席跟隨林委員。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本席從 700 萬……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本席從 2,000 萬降到 1,000 萬是降得更多。

主席：但是，後面多一個零，變成 2 億了。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再減一點。

蔡局長得勝：其實我們的車子已經兼顧到環保跟到國內採購，這些設備都沒有空間，因為，都是實體的設備，買什麼車需多少錢，又不是安全期就可以打 8 折，除非是我們不買足。

主席：買車是不能夠打折。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比 100 萬多一點，減 200 萬好嗎？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編列的預算是按實體編列，必須要少買一輛，才可以減列。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減 200 萬好嗎？

蔡局長得勝：對不起！那個車子不可能在安全期就可以打 8 折，

主席：一輛車就要 150 萬，是否減 100 萬？

張委員顯耀：（在席位上）本席建議減 150 萬。

主席：少買一輛，到時候是不是又要減一輛？

蔡局長得勝：150 萬就等於是一輛車了，等於要少買一輛車。

主席：減 100 萬，就是少買半輛車了。

進行第十三案。

十三、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100 年度國家安全局單位預算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第 2 目第 1 節「營建工程」項下，「機房建置計畫」100 年度編列 365 萬元。經查：國安局為蒐集情報，除現有興園機房外，亦積極規劃新建機房，於 95 年度、96 年度之第二偵蒐基地及 97 年度之科技機房均編列預算，惟卻相繼停辦，100 年度重新編列南園機房建置計畫，總經費逾 1 億 5,428 萬元，其計畫預算既無法執行，卻又再編列龐大預算，故建議全數凍結「機房建置計畫」相關預算，俟向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報告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瑩 蔡同榮

主席：這個還有編列一億多嗎？

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因為，這是以前我們沒有辦法執行繳回去。

主席：陳委員，南園的已經繳庫了，本案就撤案，今年只有編列一千多萬是嗎？

蔡局長得勝：是四千多萬。

主席：第十三案撤案，預算照列。

進行第十四案。

十四、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100 年度國家安全局單位預算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第 2 目第 3 節「其他設備」項下，編列「數據網路偵蒐設備」編列 2,000 萬元。經查：購置網路偵蒐設備，以最近 3 個年度為例：98 年度編列「特種電子電路剖析工具」100 萬元、「新式硬體破研系統」250 萬元，99 年度編列「新式硬體研析系統」200 萬元、「電子電

##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路剖析設備」100 萬元，100 年度則編列「數據網路偵蒐設備」2,000 萬元，相關預算連年編列，預算執行內容不明，故建議全數凍結，俟向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報告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 瑩 蔡同榮

主席：彭委員不在場，第十四案撤案，預算照列。

進行第十五案。

十五、決議：每逢總統大選期間，國安局皆於該年度編列預算予以辦理正、副總統候選人維安任務，其預算經費用途包括維安、警衛室隨扈車隊購置、通訊裝備購置經費、偵檢及安全防護裝備購置經費、其他教育訓練及行政費用等項目，據統計 2004 年第 11 任總統大選時，該單位為 2 組候選人編列新台幣 2 億元之維安預算，而 2008 年第 12 任總統大選該預算則降為新台幣 1 億 5,600 萬餘元，然 100 年度預算中之 2012 年第 13 任總統大選維安預算竟降至新台幣 1 億 3,000 萬元，較 2004 年總統大選之預算額度降低 35%，較 2008 年大選降低 17%，鑑於總統與副總統大選之維安預算不斷降低，恐對候選人人身安全維護造成影響，故此特要求國安局就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於大選期間之維安計畫，向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周守訓 李明星 張顯耀

主席：一併進行第十六案。

十六、決議：鑑於國安局為達到其隱匿目的，過往均將該單位之公開與機密預算寄列於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然國安局與國防部兩單位並無隸屬與管轄關係，且原寄列預算於國防部項下之法源也已修正刪除，此種預算編制方式有違政府體制與其組織定位，再者，其預算書編制也未依照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對於單位職掌與內部組織予以適當程度揭露，其中部分預算子科目並無延續性，致使無法進行跨年度比對，故此特要求國安局在不影響國家安全或重大利益之前提下，重新檢討該單位預算編列方式及公開與機密預算之比例，以利本院及國人監督。

提案人：周守訓 李明星 廖婉汝

主席：這兩個案子，併案來作報告，好不好？

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其實從我接局長的時候，去年就有很多人警告我不要一下子減列那麼多，否則，根本就沒有空間，我們已經做到這樣子了。

主席：大家說第十五案要來報告，我說預算的編列方式也一併報告。

蔡局長得勝：對！

主席：局長能夠改就改，不能夠改就照現狀編列，其實局長也沒辦法，好不好？

蔡局長得勝：是！兩案合併報告。

主席：就是第十五案要專案報告，第十六案預算的編列方式也一併報告；所以，第十六案就撤案，第十五案增列預算的編列方式也作報告，能夠改就改，不能夠改就要報告。

蔡局長得勝：是！謝謝。

主席：進行第十七案。

決議

十七、100 年度國安局「交通運輸及設備」項下編列「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維安任務」與「成立新任總統、副總統警衛室隨扈車隊」新台幣 7,540 萬餘元，然就國安局之預算書所示，除新購置之隨扈及維安車輛外，該單位現有警備車等各式車輛 233 輛，機車 67 輛，車輛編制已近足額，鑑於目前政府財政窘境，故此特要求國安局在不影響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候選人與新任總統維安任務下，重新檢討並評估維安及隨扈車輛購置與現有車輛之調配，以符節約之原則。

提案人：周守訓 李明星 張顯耀

主席：第十七案撤案了，車輛調度大概還好吧！

進行第十八案。

十八、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 4 人提案，據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國安局 99 年 8 月底止，該局實際員額將近 1,600 人，98 年度決算該局人事費為 23 億 1,000 餘萬元，99 年度 8 月底執行數 17 億 4,000 餘萬元，亦較 99 年度同期增加 1,000 餘萬元，顯示該局組織法修正後，員額及人事費同呈遞增趨勢。惟迄 100 年度公開預算所編人事費占全體人事費預算比率仍僅 18.41%，故人事費預算編列之合理性及執行之正當性，外界仍難以有效監督。故為減少黑箱作業之疑慮，並依照 99 年度國安局提高公開預算比例之主決議，該局人事費預算應自下年度起，一併移列至公開預算編列。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瑩 蔡同榮

主席：這個大概有困難吧？

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這不行啦！

主席：這有困難啦！情報人員的預算沒有辦法做公開預算。

蔡局長得勝：是，是。

主席：我們要體諒一下。本案撤案。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第十八案撤案嗎？

主席：撤案，情報人員的預算沒有辦法放在公開預算裡，他們有他們的難處。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決算的時候我們看得到嗎？

主席：決算的時候也看不到。

張委員顯耀：（在席位上）審計部還是用機密方式處理，我們看不到。如果看得到的話，審計部有問題。第十八案撤案。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那你們要跟審計部好好聯繫。

蔡局長得勝：好。

主席：去了解一下審計部有沒有把你們的人員洩露出來。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如果洩露出來了，那你們把預算列為機密也沒有意義。

蔡局長得勝：好，是。

主席：其實上次局長跟我們解釋，我們能接受。有些時候我們談論的事情洩漏出來會變成中共那邊情報的線索，所以這些人員的資料也是機密，所以國安局自己要小心一下，如果審計部敏感度不夠的話，你們要提醒他們一下。

蔡局長得勝：好，謝謝你們提醒我們，我們注意一下。謝謝。

主席：進行第十九案。

十九、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國安局近年來積極辦理機房興建計畫並大舉採購網路偵蒐設備之購置，旨在擴增偵資來源，俾藉由網路蒐集國安資訊。惟情報工作之執行亦應兼顧人民權益之保障，不可無故侵犯個人隱私及妨害人民秘密通訊自由，並應尊重當事人權益，故要求國安局網路蒐集國安資訊，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辦理。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 瑩 蔡同榮

主席：請問各位，對第十九案有無異議？

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委員，我們現在就是這樣做。我們現在是做國際網蒐，根本不是做國內的。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所以這個案子沒有問題？

蔡局長得勝：對，我們可以。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沒有問題，因為提了也沒有意義。

張委員顯耀：（在席位上）這個案子通過好了。

主席：他永遠都在解釋沒有對個人監聽，我們卻永遠相信他們有在監聽。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我們是沒有能力懷疑他，其實根本不相信。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所以就讓這個案子過了嘛！

主席：所以就撤掉了。

蔡局長得勝：沒關係，我們會照這個案子來做，我們尊重委員意見。

主席：好，第十九案通過。

進行第二十案。

二十、本院委員彭紹瑾、蔡煌瑯、陳瑩、蔡同榮等人提案，國安局車輛數量眾多，對車輛之管理向受外界及輿論所矚目，由於目前車輛編制已趨近滿載狀態，而其駐外單位之車輛尚未列入，100 年度再購置各式車輛 49 輛後，實際車輛數將超逾編制數 240 輛；又查其車輛使用年限逾 15 年計有 25 輛，使用車輛引擎汽缸逾 3,000C.C.計有 127 輛，完全違背馬總統節能減碳之政策宣示，顯見國安局車輛管理制度，實有欠當。故建議國安局除總統、副總統、卸任元首、副元首，總統、副總統候選人之座車，須具防彈功能之車輛購買外，其餘支援性車輛，宜採租約方式辦理，以撙節公帑。

提案人：彭紹瑾 蔡煌瑯 陳 瑩 蔡同榮

主席：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其實國安局在第 10 任的時候就用租的，6 個月就付租金兩千多萬元，我們算一算，發現比買的還要貴，而且租完以後，等到新任總統上任，又要全部重新買一批，事實上反而更浪費。

主席：買的可以沿用就是了？

蔡局長得勝：對，買的可以沿用，至少可以沿用 6 年，用租的 6 個月就花掉兩千多萬元。

主席：好，去跟彭委員解釋一下，這個案子就撤案。

蔡局長得勝：彭委員，我跟你解釋一下好嗎？

主席：第二十案撤案。

進行第二十一案。

二十一、「國安局組織法」經總統於 82.12.30 公布，使國安局自 83.1.1 起即為獨立法定機關，因當時該局預算均屬機密，故一始即在組織法第 20 條預留：「國安局預算列為機密，寄列於政府其他機關」之規定，庶免預算編列及執行之困難。

惟查，該 20 條業於 92.1.22 修正並刪除「寄列於政府其他機關」等字句；且自 93 年起國安局預算亦已區分公開、機密兩區塊。依預算法第 92 條及預算編製辦法第 3 條之規定，國安局至遲在 93 年起即應獨立編列本局預算，然迄今數年，國安局均將公開、機密預算一併寄列於國防部預算之中。不但有違組織定位，更與依法行政之原則大相悖逆。國安局應自 101 年度起依法獨立編列本局預算，不得再寄列於其他政府機關。

提案人：廖婉汝 李明星 王廷升

主席：這個決議應該 ok 吧？你剛才回答時也講了好久。

請國安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得勝：主席、各位委員。我不希望跟你打馬虎眼，做得到我就做，做不到我就說做不到。

主席：你剛才回答江義雄委員時說他會儘量來解決，我們已經講 N 年了。

請林委員郁方發言。

林委員郁方：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在這邊輕鬆一點不要緊，但是我現在要說嚴肅的話，全世界的情報機構的錢都不可能完全在預算中顯示出來，像美國中情局的預算有相當多都放在國務院的項下，所以到現在沒有人知道有多少錢。同樣的，核武的預算有一大半放在能源部項下，人家也不知道。就算我們提出要求，人家也不會聽我們的。既然我們講話人家不聽，乾脆不要講。而且他們也做不到。說老實話，為了國家安全，這件事不容易做到，我看不出全世界有哪個情報單位是可以把預算完全顯現在自己機關項下，真的做不到。既然做不到，就算了。

主席：那就當建議案，通過。

接下來審機密預算，請工作人員清場。

（清場）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處理。

（以下密，略）

主席：今日議程進行到此，現在散會。

散會（12 時 37 分）